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LUKAS BIOMEDICAL INC.

股票代號：6814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Lukas Biomedical Inc.

## 一一〇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唐稚超 職 稱：董事長  
聯 絡 電 話：(02)2950-0027 電子郵件信箱：erictang@lukas-biomedical.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劉鶯敏 職 稱：財會部經理  
聯 絡 電 話：(02)2950-0027 電子郵件信箱：[dolly.liu@lukas-biomedical.com](mailto:dolly.liu@lukas-biomedica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65巷2號3樓	(02)2950-0027
GTP實驗室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308之2號2樓	(02)2641-3810
主要之營業處所	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16號	(02)2950-002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 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余聖河會計師、黃泳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lukas-bio.com.tw>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年報  
目錄

	頁碼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80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1
七、重要契約	81

<b>陸、財務概況</b> .....	<b>83</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1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b>92</b>
一、財務狀況.....	92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4
六、風險事項.....	94
七、其他重要事項.....	97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b>98</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8

**附錄一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非常感謝大家多年來的支持與愛護。茲將一一〇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 一、一一〇年度營運報告

### (一) 營業成果：

110年之營業收入為157,618仟元，較去年同期181,410仟元減少13.12%，然因銷售產品組合調整及增加美妝保養品權利金成本，致使營業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減少4%，以及本公司積極研發免疫細胞療法及製程，研發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19,588仟元，進而導致110年仍呈現稅後虧損49,494仟元，與去年同期虧損10,542仟元相較，虧損幅度增加369.49%。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僅設立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流動比率	0.92	0.81	0.74	
	負債佔資產比率(%)	46.04	44.45	45.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1)	(1.24)	(0.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14)	(3.56)	(2.2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03)	(1.61)	(0.70)
		稅前純益	(14.55)	(3.03)	(2.37)
	純益率(%)	(31.40)	(5.81)	(4.57)	
每股盈餘	(1.51)	(0.32)	(0.21)		

本公司110年度營收為157,618仟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12%，整體營業淨損為42,827仟元，較去年度淨損增加707.45%。獲利降低的主要原因在於本公司因營運衰退致營收減少，另本公司積極研發免疫細胞療法致研發費用增加，致使營業淨損增加，進而使累積虧損增加。

### (四) 研究及發展狀況

本公司與數家醫院合作之「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簡稱特管法）規定，並向衛福部提出特管辦法之計畫申請，其中「自體免疫細胞（CIK）」治療「第一期至第三期實體癌，經標準治療無效」細胞治療施行計畫，已取得衛福部核准之合作醫院有花蓮慈濟醫院、柳營奇美醫院及板橋中興醫院；其中「自體免疫細胞（CIK）」治療「實體癌第四期」細胞治療施行計畫，已取得衛福部核准之合作醫院有花蓮慈濟醫院、柳營奇美醫院、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及板橋中興醫院。

本公司向美國FDA申請之肝癌免疫細胞治療LuLym-T (Autologous Activated Lymphocytes;ATL)已於110年2月12日通過美國FDA之核准。目前已取得衛福部臨床試驗申請許可函之合作醫院有花慈、亞東、北醫、林口長庚、台大、北榮、新店耕莘及義大等八家醫院，臨床試驗已於111年第一季於台灣開始收案。

## 二、財務改善計畫

因公司連續三年虧損；基於公司治理原則特向股東提出未來公司之財務改善計畫：

- (一) 本公司與數家醫院合作之「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目前有花蓮慈濟醫院、柳營奇美醫院、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及板橋中興醫院已取得特管法之核准函，預計未來開始有免疫細胞療法之收入產生。
- (二) 公司將嚴控管銷費用減少不必要費用支出。

### 三、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生技美妝保養品品牌與通路發展之規劃

以現有已推出上市之產品，和台灣的大型連鎖通路品牌—屈臣氏做通路合作，並和迪士尼聯名產品，運用最新的網紅帶貨銷售、部落客口碑銷售、社群行銷等，搭配不同檔期的方案銷售。結合O2O線下體驗線上銷售的新零售模式，透過大數據分析與口碑行銷，累積品牌忠誠度的Fresh02 “小清新粉絲團”。

#### (二)醫療產業管理事業發展之規劃

已在台灣的北南東部輔導及管理13家的長照中心與居家護理所，並在協助板橋中興醫院的新院區做籌設與建置成明日型智慧醫院的”無毒無創癌症治療與復能中心”，作為完成的示範基地。

#### (三)免疫細胞產品業務發展之規劃

將從日本技術授權的T細胞產品技術，持續延伸在台灣研發的各種細胞培養技術，在符合衛福部審核過的CMC製程及符合GTP規範的實驗室與細胞工廠。透過台灣特管辦法，和台灣的各大醫院及教學中心合作，持續以臨床收個案的方式，結合國外的兩個已經做到三期的臨床數據，再加上台灣的個案數據。達到更多的醫學驗證與治療解決方案。

### 四、總結

全球新藥開發競爭日益激烈，醫療技術發展日新月異，生技公司的結盟與併購，使得產業的發展難度益增。本公司憑藉著日本技術移轉的成果及研發單位創新的醫療技術，加上引進高規格的廠房設備，利用外部資源及優勢的技術條件，持續朝向對抗癌症的目標前進。

本公司將更努力強化公司營運能力並積極提升獲利能力，期望在股東支持及經營團隊領導下，為全體股東及員工持續創造最大利益。

最後謝謝股東長久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

董事長:唐稚超



總經理: 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鶯敏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2月26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65巷2號3樓	(02)2950-0027
GTP實驗室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308之2號2樓	(02)2641-3810
主要之營業處所	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16號	(02)2950-0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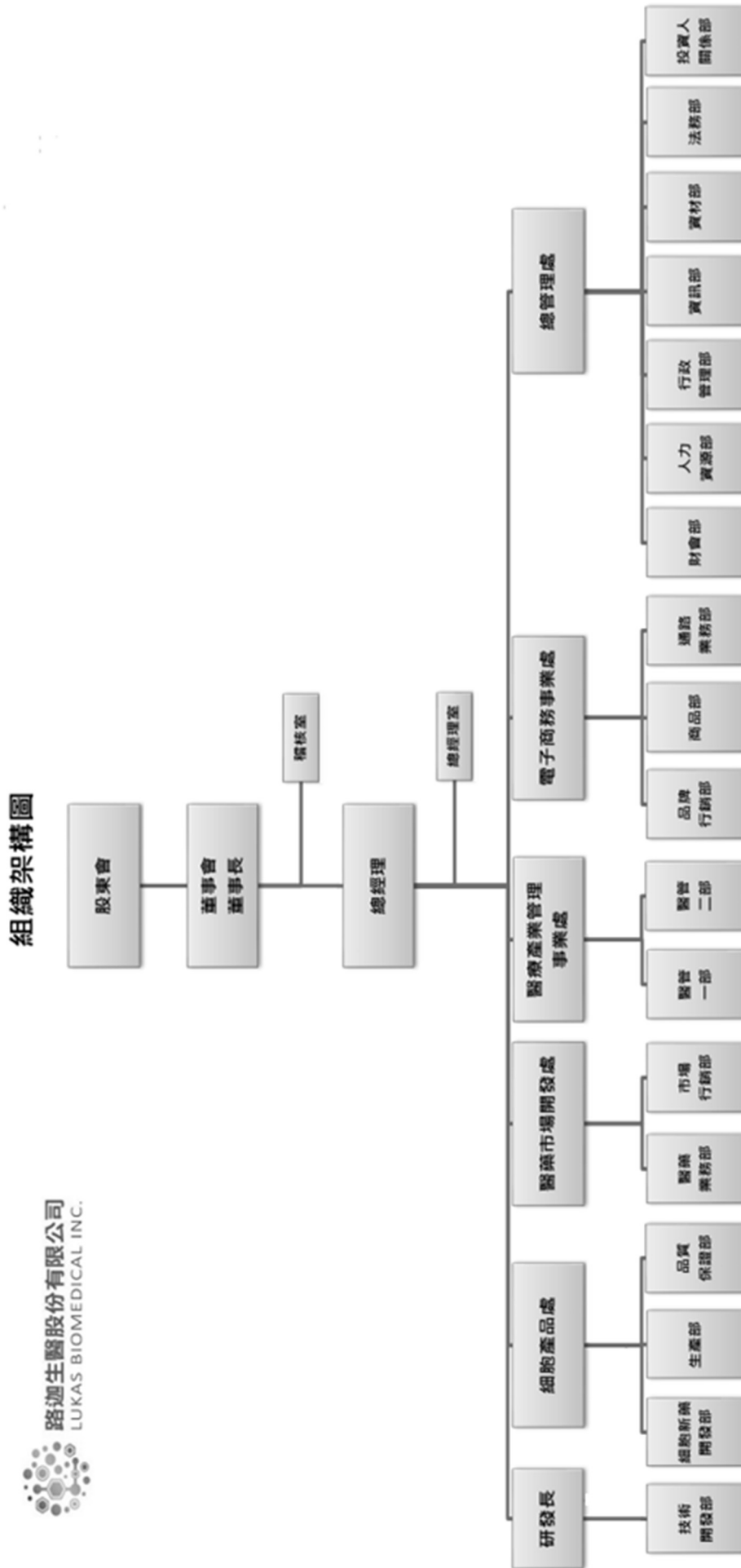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民國102年	◆成立迦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500仟元。
民國103年	◆更名為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日本Lymphotec免疫細胞療法技術台灣地區授權。
民國104年	◆完成日本Lymphotec免疫細胞療法技術轉移。
民國105年	◆投資子公司大中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	◆申請台灣第一例免疫細胞用於口腔癌結合化放療之臨床PI/P11a試驗。 ◆取得日本Lymphotec免疫細胞療法技術美國地區授權。
民國107年	◆獲准進行台灣口腔癌臨床PI/P11試驗。 ◆取得美國肝癌ODD及Pre IND資格。 ◆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建汐止GTP廠。 ◆成立生技美妝保養品牌” Fresh 02” ，發展生技美妝保養品的線上線下通路” ，作為在生醫大健康的品牌和通路佈局。
民國108年	◆汐止GTP廠興建完成，待衛福部查核認證。 ◆偕同新光醫院、花蓮慈濟醫院及柳營奇美醫院向衛生福利部申請特管法治療。
民國109年	◆取得美國FDA肝癌孤兒藥及pre-IND資格。 ◆與台北榮總、基隆長庚、三軍總醫院、亞東醫院簽署備忘錄與合作協議。 ◆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110年	◆路迦LuLym-T(Autologous Activated Lymphocytes;ATL)通過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肝癌孤兒藥(Orphan Drug Designation, ODD)第二期 (Phase II) 人體臨床試驗審查 (IND) ◆路迦生醫與花蓮慈濟醫院正式獲得衛福部核准「自體免疫細胞(CIK)」治療「實體癌第四期」及「第一至第三期實體癌」經標準治療無效之細胞治療技術施行計畫。 ◆本公司汐止實驗室GTP實驗室之細胞製備場所，依據「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申請細胞製備場所認可案，獲衛福部函覆認可(認可編號:TP109C019) ◆新增「CTC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服務項目 ◆本公司110年第一次現金增資
民國111年	◆本公司依據「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自體免疫細胞(CIK)」治療「第一期至第三期實體癌，經標準治療無效」、「實體癌第四期」施行機構，目前已取得衛福部核准之合作醫院包含：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板橋中興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本公司肝癌臨床試驗：「一項第 II 期臨床試驗，對於根治性治療後的肝癌病人，評估施用活化 T 淋巴球 (ATL) 之有效性與安全性」，計畫編號：LUKACTA20171215，目前已完成本臨床試驗GTP訪查核可之醫院，包含花蓮慈濟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亞東紀念醫院、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臺大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耕莘醫院及義大醫院等，共計八家醫院。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本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規劃與擬定公司營運計劃、方向、策略，並督導公司政策執行，確保公司目標達成。
稽核室		規劃並督導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範健全與否之評估，並衡量營運之效果，適時提出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總管理處	財會部	財務、會計、出納、股務及預算彙編等業務事宜。
	人力資源部	人才招聘與人力資源規劃、人事管理制度訂定及執行。
	行政管理部	行政、總務及固定資產管理制度之訂定及執行。
	資訊部	資訊軟、硬體設備之規劃建置、公司資訊安全之控管。
	資材部	資產設備、原物料之採購、供應商及外包廠商之管理。
	法務部	公司契約之擬訂、審核及管理，訴訟及非訟案件之處理，以及對公司業務涉及之法律事項，提供法律意見。
	投資人關係部	股東、公共關係、企業形象之維護及管理。
	品質保證部	細胞品質保證。
	生產部	建立生產效率及效能標準，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細胞製程，生產免疫細胞產品，建立有效之品質系統，並負責製造相關之職業安全衛生、環保管理等事宜。
	細胞新藥開發部	執行新產品開發專案、臨床試驗及產品上市規劃等。
醫藥市場開發處	醫藥業務部	負責細胞產品、藥品推廣、活動及銷售、協助 CRO 之評選與合作。
醫療產業管理事業處	市場行銷部	國內外市場研究調查、營銷策略之擬定、年度營銷預算之規劃及執行、執行結果之檢討，確保目標達成。
	醫管一部	利用健康物聯應用管理服務，提供專業諮詢平台，推薦系統或將應用平台系統透過授權使用模式整廠輸出。
電子商務事業處	醫管二部	提供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管理、銷售、維護保養服務;提供醫療產業品牌授權、醫管顧問服務、物業租賃。
	品牌行銷部	美妝保養品牌行銷推廣、策略規劃、產品銷售、業務目標訂定及達成、行銷內容及促銷活動之執行。
	商品部	新商品開發、開發期程及品質控管、市場資訊蒐集、產品成本控管及銷售預測。
研發長	通路業務部	電子商務及實體銷售通路之進銷貨處理及存貨控管、客戶服務、顧客問題處理追蹤等事宜。
	技術開發部	研發新型免疫細胞、優化製程技術、開發檢驗系統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1年4月29日；單位：仟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安德魯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30	3年	110.07.30	6,551	19.93%	6,551	17.77%	-	-	-	-	-	1.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 司；董事長 2. 路迦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	-	-	-	註5
		代表人： 唐稚超	男 35-40 歲	110.07.30	3年	106.08.08	115	0.35%	115	0.31%	10	0.02%	-	-	1.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碩 士 2. 加利利生技(股)公司；董 事長兼任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岱安投資 (股)公司	-	110.07.30	3年	107.08.31	4,018	12.22%	4,018	10.9%	-	-	-	-	-	1. 迪球娛樂行銷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2. 法翼法律事務所董 事擔任所長	-	-	-	
		代表人： 劉秋綢	女 50-55 歲	110.07.30	3年	107.08.31	100	0.27%	100	0.27%	-	-	-	-	1. 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 2. 銘傳大學法研所碩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1. 廣州南方醫科大學整形 外科碩士 2. 湖南中醫藥大學中醫碩 士 3. 大中國國際生醫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	-	-	註6
		代表人： 姬元良	男 50-55 歲	111.03.29	3年	111.03.29	286	0.78%	286	0.78%	-	-	-	-	1. 大中國國際生醫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2. 路迦生醫(股)公司； 董事	-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迎勒興實業 (股)公司	-	110.07.30	3年	107.08.31	5,197	15.81%	5,197	14.09%	-	-	-	-	-	總經理	-	-	-	註7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劉岱琳	女 30-35 歲	110.07.30	3年	107.08.31	1,437	4.37%	1,437	3.90%	-	-	-	-	1.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Science with a Major in General Biology 學士 2. 加利利生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1. 路迎生醫(股)公司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2. 迎勒興實業(股)公 司:董事長	總經理	劉朝安	兄弟 姊妹	
董事	中華民國	旭安投資有 限公司	-	110.07.30	3年	110.07.30	2,968	9.03%	2,968	8.05%	-	-	-	-	1. Victori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Los Angeles, United states Trust Fund Manager, Founder, CEO 2. USConstruction Los Angeles, United States Founder, CEO	路迎生醫(股)公司:董 事兼任總經理	副總 經理	劉岱琳	兄弟 姊妹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文秀	男 65-70 歲	110.07.30	3年	109.12.12	-	-	-	-	-	-	-	-	1.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 所碩士 2. 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3. 華泰銀行顧問 4.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1. 洋華光電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2. 路迎生醫(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傅紀清	男 55-60 歲	110.07.30	3年	109.12.12	-	-	-	-	-	-	-	-	1.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 學系學士 2. 香港商阿里巴巴電子商 務(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CBU]-中國供應商-港台大 區-資深業務發展專家	1. 活力台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 行長 2.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3. 雙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4. 路迎生醫(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中平	男 50-55 歲	110.07.30	3年	109.12.12	-	-	-	-	-	-	-	-	1.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管理 學院經營管理 EMBA 專班碩 士 2. 中華國際法律事務所受 僱律師	1. 德宇國際法律事務 所：所長 2. 豐速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負責人	-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期間，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獨立董事，且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為本公司營運所需委任其兼任總經理，因職務調整，公司於110年08月11日董事會通過委任新任總經理劉朝安為總經理，此外目前董事會成員已有3席獨立董事，繼任原任期110年07月30日至113年07月29日。

註6：劉秋編董事於111年3月29日因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而卸任，新任董事為似元良董事，繼任原任期110年07月30日至113年07月29日。

註7：劉岱琳董事持有股數不變，持股比例變更為因現金增資總股數變動，致持股比率自4.37%變更為3.90%。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劉朝旭(91%)
迦勒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51%)
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郁馨(59%)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	陳瑞敏(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劉朝旭(91%)、唐稚超(9%)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 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 司代表人：唐稚超			✓		✓	✓	✓				✓	✓	✓	✓	✓	✓	
迦勒興實業(股)公 司代表人：劉岱琳			✓			✓					✓	✓	✓		✓	✓	
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秋絹 (註1)		✓	✓		✓	✓	✓	✓	✓			✓	✓		✓	✓	
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姒元良 (註1)			✓		✓	✓	✓	✓	✓	✓	✓	✓	✓	✓	✓	✓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朝安			✓			✓	✓		✓	✓	✓	✓	✓		✓	✓	
張文秀		✓	✓		✓	✓	✓	✓	✓	✓	✓	✓	✓	✓	✓	✓	1
王中平		✓	✓		✓	✓	✓	✓	✓	✓	✓	✓	✓	✓	✓	✓	
傅紀清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1：劉秋絹董事於111年3月29日因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卸任，新任董事姒元良繼任劉董事任期110年07月30日至113年07月29日，自111年3月29日生效。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29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劉朝安	男	中華民國	110.08.11	261	0.71%	0	0%	0	0%	1. Victori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Los Angeles, United states Trust Fund Manager, Founder, CEO 2. USConstruction Los Angeles, United States Founder, CEO	無	副總經理	劉岱琳	兄弟姊妹
副總經理	劉岱琳	女	中華民國	107.10.03	1,437	3.9%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Science with a Major in General Biology 學士 加利利生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防醫學院生命科學研究所博士生 陽明大學兼任副教授	迦勒興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智雲匯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劉朝安	兄弟姊妹
研發長 技術開發部 總經理	蘇佩芬	女	中華民國	103.07.01	50	0.14%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工程管理科學系 摩禾智慧(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特別 助理	陳正邦	男	中華民國	111.01.01	10	0.03%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生化科學所碩士 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經理 生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研經理	無	無	無	無
醫藥業務部 協理	林玉華	女	中華民國	109.11.01	3	0.01%	0	0%	0	0%	中央大學企管所EMBA兩岸組 盟創科技(無錫)有限公司資訊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董事長特別 助理	黃泓銘	男	中華民國	109.11.03	15	0.04%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經理	林清華 (註1)	男	中華民國	107.08.01	0	0%	0	0%	0	0%	寶島極光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經理 云辰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資深財務課長 東吳大學會計師專業課程學分班審計學學分班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經理	劉鶯敏 (註1)	女	中華民國	110.11.19	5	0.01%	0	0%	0	0%	銘傳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建興電子(股)公司經理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會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譚逸強	男	中華民國	109.12.01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林清華財會經理、本公司代理發言人、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因個人生涯規劃於110年11月19日辭任財會經理一職，由劉鶯敏財會經理接任本公司代理發言人、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一職。自110年11月19日生效。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項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稚超(註1)	0	0	0	15	15	1,261	0	0	0	0	0	0	(2.58)	0
董事	迦勒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岱琳(註1)	0	0	0	15	15	1,083	60	60	0	0	0	0	(2.34)	0
董事	旭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朝安(註1)	0	0	0	6	6	871	44	44	0	0	0	0	(1.86)	0
董事	盧崑端(註2)	0	0	0	6	6	0	0	0	0	0	0	0	(0.03)	0
董事	蘇佩芬(註2)	0	0	0	9	9	1,365	76	76	0	0	0	0	(13.54)	0
董事	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妙元良(註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秋緞(註1、註3)	0	0	0	15	15	0	0	0	0	0	0	0	(0.03)	0
獨立董事	張文秀(註1)	504	0	0	15	15	0	0	0	0	0	0	0	(1.05)	0
獨立董事	王中平(註1)	504	0	0	15	15	0	0	0	0	0	0	0	(1.05)	0
獨立董事	傅紀清(註1)	504	0	0	15	15	0	0	0	0	0	0	0	(1.05)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之水準支給議定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對獨立董事訂得與一般董事不同之薪資報酬。本公司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現行每月給付獨立董事新台幣肆萬貳仟元報酬，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用新台幣叁仟元。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本公司於110年7月30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新任董事共7人，分別為法人董事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唐稚超先生、法人董事迦勒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岱琳女士、法人董事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秋娟女士、法人董事旭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朝安先生、獨立董事張文秀先生、獨立董事王平先生，以及獨立董事傅紀清先生。

註2：本公司於110年7月30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原任董事盧崑瑞先生，以及原任董事蘇佩芬女士於改選後任期屆滿卸任。

註3：劉秋娟董事於111年3月29日因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而卸任，新任董事似元良先生，繼任劉董事原任期110年07月30日至113年07月29日，新任生效日111年3月29日。

###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110年12月31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比例
董事長	唐稚超					
總經理(註5)	劉朝安					
副總經理	劉岱琳					
副總經理	蘇佩芬					
財會部經理(註6)	林清華	0	0	0	0	0
財會部經理(註6)	劉鶯敏					
資訊部協理	黃泓銘					
醫藥業務部協理	林玉華					
健康物聯事業部協理	陳正邦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無此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無此情形。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委任新總經理劉朝安先生。

註6：林清華財會經理、本公司代理發言人、財務主管、會計主管一職。自110年11月19日開始生效。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0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1)										

註1：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12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110年度無設置監察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260	1,260	0	0	1	1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唐稚超(註)	1,260	1,260	0	0	1	1	0	0	0	0	(2.55)	(2.55)	無
總經理	劉朝安(註)	798	798	44	44	73	73	0	0	0	0	(1.85)	(1.85)	無
研發長	蘇佩芬	1,260	1,260	76	76	105	105	0	0	0	0	(2.91)	(2.91)	無
副總經理	劉岱琳	984	984	60	60	99	99	0	0	0	0	(2.31)	(2.31)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委任新任總經理劉朝安先生，總經理唐稚超先生解任總經理一職，自110年8月12日生效。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0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長	唐稚超	1,260	1,260	0	0	1	1	-	-	-	-	(2.55)	(2.55)	無
研發長	蘇佩芬	1,260	1,260	76	76	105	105	-	-	-	-	(2.91)	(2.91)	無
副總經理	劉岱琳	984	984	60	60	99	99	-	-	-	-	(2.31)	(2.31)	無
協理	林玉華	960	960	57	57	81	81	-	-	-	-	(2.22)	(2.22)	無
協理	黃泓銘	954	954	58	58	81	81	-	-	-	-	(2.21)	(2.21)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份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6,383	6,383	4,921	4,921
董事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註1)	(12.90)	(12.90)	(9.94)	(9.94)
監察人酬金總額(註2)	-	-	24	24
監察人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	-	(0.23)	(0.23)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4,760	4,760	3,722	3,722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註1)	(9.62)	(9.62)	(35.31)	(35.31)

註1：主要係因110年財務報告稅後淨損為較109年稅後淨損增加，導致稅後損益比例差異較大。

註2：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12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選任獨立董事，並於選任前同時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故110年未設立監察人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獨立董事

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12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選任獨立董事，並於選任前同時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故110年無設立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政策係訂於本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董事酬勞。

(2) 總經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依其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之酬勞及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參酌同業水準，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之責任及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年度)董事會開會六次，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註2)
董事長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稚超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迦勒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劉岱琳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秋絹(註1)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朝安	3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新任
董事	盧崑瑞	2	-	67%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任期屆滿卸任
董事	蘇佩芬	3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任期屆滿卸任
獨立董事	張文秀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王中平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傅紀清	6	-	100%	110.7.30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110.01.29 (第三屆110年第一次)	(1)審查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無	無
	(2)審查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3)依據「公開發行公司」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無	無
	(4)第一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無	無
110.03.15 (第三屆110年第二次)	(1)擬出具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無
	(2)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無	無
	(3)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案	無	無
	(4)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	無	無

	(5)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項	無	無
	(6)提前全面改選公司董事案	無	無
	(7)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無	無
	(8)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含獨立董事)	無	無
	(9)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無
	(10)訂定110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無	無
110.06.15 (第三屆110年第三次)	(1)辦理110年第一次現金增資案	無	無
	(2)擬出具110年度健全營運計劃書案	無	無
	(3)合作金庫銀行五洲分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無	無
	(4)華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無	無
	(5)擬重新訂定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	無	無
110.07.30 (第四屆110年第一次)	(1)本公司推選新任董事長	無	無
110.08.11 (第四屆110年第二次)	(1)本公司民國110年6月30日財務報表案	無	無
	(2)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無	無
	(3)擬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案	無	無
	(4)擬聘任劉朝安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案	無	無
	(5)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6)本公司董監責任險投保案	無	無
110.11.17 (第四屆110年第三次)	(1)修訂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無
	(2)擬定本公司111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無	無
	(4)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聖河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民國110年財、稅簽證會計師。	無	無
	(5)本公司111年營運計劃之年度預算案	無	無
111.01.26 (第四屆111年第一次)	(1)審查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劉鶯敏任命案	無	無
	(2)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無	無
	(3)審查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無	無

	(4) 審查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5) 第一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無	無
	(6) 本公司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無	無
111.04.08 (第四屆111年第二次)	(1) 審查本公司薪資結構表修訂案	無	無
	(2)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財會部經理劉鶯敏調薪案	無	無
	(3)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無
	(4)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無	無
	(5) 本公司110年度虧損撥補案	無	無
	(6) 本公司與實質關係人新北市私立迦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及新北市私立迦南護理之家之房屋租賃合約追認案	無	無
	(7)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無	無
	(8)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無	無
	(9)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產理程序」修訂案	無	無
	(1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無
	(11) 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無	無
	(12) 訂定111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無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8.11	劉朝安	討論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1.26	唐稚超 劉朝安 劉岱琳	審查本公司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1.26	唐稚超 劉朝安 劉岱琳	審查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1.26	王中平 傅紀清 張文秀	本公司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4.08	唐稚超	本公司與實質關係人新北市私立迦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及新北市私立迦南護理之家之房屋租賃合約追認案	因本人與迦南、迦順為關係人，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4.08	姒元良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關係自身利益	均依法採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董事會並於109年12月通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董事績效評估應每年執行一次，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每年年度結束前完成。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註)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經理人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包含(1)~(3)

註：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12日時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 (二)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
- (三)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10年7月30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舊任董事盧崑瑞董事及蘇佩芬董事卸任。依本公司章程第19條規定，本次應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分別為法人董事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唐稚超先生、法人董事迦勒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岱琳女士、法人董事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秋絹女士、法人董事旭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朝安先生、獨立董事張文秀秀先生、獨立董事王平先生，以及獨立董事傅紀清先生。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自選任後立即就任，任期三年，任期自民國110年7月30日起至113年7月29日止。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五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文秀	5	0	100%	
獨立董事	傅紀清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中平	5	0	10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各季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10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五次，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 會決議結 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0.03.15 (第三屆110年第二次)	(1) 通過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2) 通過109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擬出具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0.06.15 (第三屆110年第三次)	(1) 通過辦理110年第一次現金增資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110.07.30 (第四屆110年第一次)	(1) 通過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110.08.11 (第四屆110年第二次)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10年6月30日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2)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3)通過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案		
110.11.17 (第二屆110年第三次)	(1) 通過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聖河及黃泳華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民國110年財、稅簽證會計師 (2) 通過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111.01.26 (第四屆111年第一次)	通過審查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劉鶯敏任命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111.04.08 (第四屆111年第二次)	(1)通過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與實質關係人新北市私立迦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及新北市私立迦南護理之家之房屋租賃合約追認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無委員反對 或保留意見 之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審計委員會並無利害關係議案需迴避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主管：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狀況及內控運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就報告事項提供專業意見，公司亦酌量獨立董事們意見，若遇重大事項得隨時召開會議向獨立董事報告。

(二)會計師：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會計師每半年依財報核閱(查核)情形、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整體運作情形、有無重大調整分錄、特殊交易事項、法令修訂對公司帳務影響等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進行充分溝通，若遇重大事項得隨時召開會議向獨立董事報告。

## 2. 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年12月12日起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最近年度(110年度)董事會開會六次，獨立董事應列席開會六次，日期分別於1/29、3/15、6/15、7/30、8/11、11/17，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文秀	6	100%	1. 109.12.12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 列席包含視訊出席
獨立董事	傅紀清	6	100%	
獨立董事	王中平	6	100%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將視日後實際所需斟酌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V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之溝通管理。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lukas-bio.com.tw">https://www.lukas-bio.com.tw</a> 。	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增加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外管道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有專人定期更新公司資訊。並已建置發言人制度，依相關法令及制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係為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僅公告第二季財務報告，本公司已遵循相關規定申報，並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將依相關規定執行。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員工權益：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並依勞基法保障各項員工合法權益。</li> <li>2. 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並不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li> <li>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規公開資訊以保障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li> <li>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一向維繫良好之關係。</li> <li>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可就自身權益維護之需求與公司進行溝通，詳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li> <li>6.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亦不定期參與進修(註1)。</li> <li>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風險控管訂有各項內部規範以降低並預防可能之風險。</li> <li>8. 公司為董事及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投保董事責任保險。</li> </ol>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發公司獨立董事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國家考試及格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專業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張文秀(註9)	-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王中平(註9)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傅紀清(註9)	-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共計三人皆由獨立董事擔任，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30日至113年7月29日，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三次，111年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一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王中平	4	-	100%																						
委員	傅紀清	4	-	100%																						
委員	張文秀	4	-	1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p>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4 891 1398 1653"> <thead> <tr> <th>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th> <th>議案內容</th> <th>決議結果</th> <th>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01.29 (第一屆第三次)</td> <td>1. 審查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td> <td>1. 通過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td> <td>無  無</td> </tr> <tr> <td>110.07.30 (第二屆第一次)</td> <td>推選委員會召集人</td> <td>王中平擔任委員會召集人</td> <td>無</td> </tr> <tr> <td>110.08.11 (第二屆第二次)</td> <td>1.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td> <td>1. 通過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通過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td> <td>無  無</td> </tr> <tr> <td>111.01.26 (第二屆第三次)</td> <td>1. 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td> <td>1. 通過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通過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td> <td>無  無  無</td> </tr> </tbody> </table>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1.29 (第一屆第三次)	1. 審查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1. 通過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110.07.30 (第二屆第一次)	推選委員會召集人	王中平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無	110.08.11 (第二屆第二次)	1.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1. 通過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通過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無  無	111.01.26 (第二屆第三次)	1. 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1. 通過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通過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1.29 (第一屆第三次)	1. 審查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1. 通過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110.07.30 (第二屆第一次)	推選委員會召集人	王中平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無																							
110.08.11 (第二屆第二次)	1.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1. 通過新任總經理任命案 2. 通過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無  無																							
111.01.26 (第二屆第三次)	1. 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1. 通過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任命案 2. 通過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3. 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事110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合計時數
唐稚超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3
劉岱琳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3
劉秋絹 (註1)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3
劉朝安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6
	110.1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王中平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6
	110.12.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之防範與最新實務發展	3	
張文秀	110.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6
	110.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傅紀清	110.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化競爭市場如何創造巔峰，永續經營	3	6
	110.11.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創公司籌資鬆綁之規定-兼論閉鎖性公司之規範、運作與發展	3	

註1：劉秋絹董事於111年3月29日因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而卸任，新任董事姒元良先生，繼任劉董事任期110年07月30日至113年07月29日，自111年3月29日生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09年6月30日股東會報告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108年9月26日首次發生效。	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由總管理處推動並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遵循國內環境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並訂定相關管理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執行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回收，並力求表單文件電子化，以降低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辦公室由中央空調系統統一啟閉，並僅於上班時間開啟，照明及電腦設備除必要外，皆於下班後關閉，以響應節能減碳政策。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生產並無氣體及廢水排放問題，另本公司訂有廢棄物管理及清運之相關規範，對於廢棄物皆有所管制。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已依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人權政策，並訂定相關人權保障措施包括恪遵勞動法令、營造友善工作環境、合理工時、建立健康與安全的職場、和諧勞資溝通、提供申訴管道，使公司全體員工獲得合理、平等與有尊嚴的對待。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公司提供員工多項福利政策，除享有勞健保、退休金，及依勞基法保障之各種休假、育嬰假等，並依個人績效分發獎金。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福利及職福活動。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公司除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辦公環境由清潔人員定期清掃與消毒，以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提供員工進修補助，並鼓勵員工參與內外部訓練，以提升職涯能力。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提供申訴管道。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並定期進行評鑑，惟本公司並未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未來將逐步推動辦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制企業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評估是否編制。	同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提供和諧的工作環境並提供專業技能的培養，定期勞資會議及提供員工申訴管道，藉以維護良好的勞資關係，使員工得以在公司的永續經營上有所貢獻。 2. 對於公司的顧客及供應商在作業內容配合上所產生的相關企業永續議題，如公司消費者之關係、與關係企業之友好往來、鞏固品牌之評價等，以維護企業形象達到永續經營之目標。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將依循法令並執行管理規章，以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及態樣，以具體規範及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在新進員工報到時，告知公司相關規定。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以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考量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稽核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辦理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並由稽核單位監督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於公司內部設置申訴信箱，並於公司網站提供檢舉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新進員工至本公司任職時，均會教育員工以了解本公司之誠信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除訂定工作規則外，尚設有舉報系統，提供員工或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之從業行為，並由專責人員負責後續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設有檢舉人之保密及保護機制，確保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之身份一律保密，並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報中揭露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研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為公司之健全發展，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另為具體規範檢舉制度，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置檢舉案件調查作業程序及處理單位，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章辦法，詳見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公司代碼 6814)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詳見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公司代碼 6814)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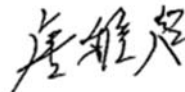
日期：111年4月8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4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唐稚超



簽章

總經理：劉朝安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發文字號	日期	主要事項	處罰	改善情形
證櫃審字第 11001001501號	110.3.8	1. 參與公司重大合約簽署者非本公司董事，藉由其影響力指揮公司業務之執行，事先未對外公開說明，容有構成公司法第8條第3項實質董事之疑慮。 2. 本公司108、109年度與關係人之交易應強化控管機制，明定交易價格評估及合理性，並提報董事會。 3. 櫃中心前於109年12月24日函請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對外揭示新藥研發進度應有明確之證據，並依實際狀況允當表達，本公司於110年1月4日發布之重大訊息經查核與實際申請IND日期110年1月11日之重大訊息內容與事實不符。	依該準則第47條規定，處以新臺幣三萬元之違約金。	加強公司內部所屬人員之業務訓練，重大事實應對外公開說明，核實發布訊息，確實依照興櫃審查準則規定時間辦理。另與關係人訂立交易明確訂立提報董事會，經獨立董事表示意見。
證櫃審字第 11101003462號	111.3.14	經濟日報及工商時報等媒體於111年2月24日報導本公司肝癌免疫細胞治療藥物於美國及臺灣之申請與取得藥證時程，係屬興櫃審查準則第34條第1項第26款所稱重大訊息，經瞭解本公司前曾接受前開媒體採訪，本應主動就媒體報導未盡合宜或易生疑義處發布重大訊息澄清說明，然本公司未依興櫃審查準則第34條第5項之規定於通知後2小時內將該訊息內容輸入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核有疏失。	依準則第62條規定，處以新臺幣五萬元之違約金。	加強公司內部所屬人員之業務訓練，依實際狀況允當表達，避免尚未或確定之消息或不符之資料。
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1259號	111.3.21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16條第1項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應予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查，本公司董事未及時迴避，有違規定。	通知書送達後7日內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陳述書。	董事已檢討自身未及時迴避之舉動，並注意日後避免再發生。
證櫃審字第 11100019711號	111.3.30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易經櫃買中心查詢，110年上半年度來自關係人收入達整體營業收入35%，且往來之關係人與董事長及總經理有關，相較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有顯不相當或欠合理之情事。	接受輔導	明確訂定關係人往來交易制度，並經適當層級核決，強化交易控管機制。
證櫃審字第 11100019712號	111.3.30	1. 本公司因考量關係人結帳及付款作業等實務運作而延長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限，與合約所訂不同，相較非關係人之交易，有顯不相當或欠合理之情事。 2. 關係人交易往來密切，且多與董事長及總經理有關，內容多為提供屋租賃、醫療管理顧問、品牌授權及醫療器材租賃，未經適當層級核決，顯示核決權限表所訂之相關制度不夠明確，公司高層與關係人之交易，應經由適當層級核決。	全面檢討現行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作業程序及核決權限可否有效達成風險控管，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通過後，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重新檢討現行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作業程序及核決權限，配合法令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條文，預計於最近一次董事會提報，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年7月30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 (1)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 (2)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4)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 (5)「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
- (6)董事全面改選案。
- (7)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4.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0.01.29	(1) 審查本公司董事目前已實施之固定酬金項目案
	(2)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3)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4) 第一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110.03.15	(1) 擬出具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提前全面改選公司董事案
	(5)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
	(6) 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項
	(7) 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8) 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含獨立董事)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10) 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10.06.15	(1) 辦理 110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案
	(2) 擬出具 110 年度健全營運計劃書案
	(3) 合作金庫銀行五洲分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4) 華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
	(5) 擬重新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
110.07.30	(1) 本公司推選新任董事長
110.08.11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財務報表案
	(2)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3) 擬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案
	(4) 擬聘任劉朝安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5) 本公司董監責任險投保案
110.11.17	(1) 修訂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案
	(3) 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聖河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財、稅簽證會計師。
	(4) 本公司 111 年營運計劃之年度預算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1.01.26	(1) 審查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劉鶯敏任命案
	(2)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3) 審查本公司應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經理人清單更新案
	(4) 審查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暨年終獎金案
	(5) 第一銀行短期融資授信額度續約案
	(6) 本公司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111.04.08	(1) 審查本公司薪資結構表修訂案
	(2)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財會部經理劉鶯敏調薪案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5)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與實質關係人新北市私立迦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及新北市私立迦南護理之家之房屋租賃合約追認案
	(7)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8)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9)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產理程序」修訂案
	(1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 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2) 訂定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1年5月2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	解任日	辭職或解任之原因
總經理	唐稚超	106.08.17	110/08/11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調整
代理發言人、 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林清華	107/08/01	110/11/19	個人生涯規劃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附表二之四)，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	110/01/01 ~ 110/12/31	1,150	689	1,839	
	黃泳華	110/01/01 ~ 110/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	✓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	1,150	-	15	-	674	689	110年度	
	黃泳華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60千元，減少比例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董事酬金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10年度		111年度截至5月20日止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註1)	—	—	—	—
	代表人:唐稚超(註2)	—	—	—	—
董事/大股東	迦勒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1)	—	—	—	—
	代表人:劉岱琳(註3)	—	—	—	—
董事/大股東	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姁元良(註4)	—	—	—	—
	代表人:劉秋娟(註5)	—	—	—	—
董事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註1)	—	—	—	—
	代表人:劉朝安(註1)	—	—	—	—
董事	盧崑瑞(註6)	—	—	—	—
獨立董事	張文秀	—	—	—	—
獨立董事	王中平	—	—	—	—
獨立董事	傅紀清	—	—	—	—
董事代表人 兼總經理	劉朝安	—	—	—	—
董事代表人 兼副總經理	劉岱琳	—	—	—	—
研發主管 副總經理	蘇佩芬	—	—	—	—
協理	陳正邦	5,000	—	1,314	—
協理	林玉華	—	—	3,000	—
協理	黃泓銘	—	—	15,000	—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劉鶯敏(註7)	—	—	5,000	—
	林清華(註8)	—	—	—	—

註1：於110年7月30日改選新任

註2：原董事長於110年7月30日改選為法人代表人

註3：原董事於110年7月30日改選為法人代表人

註4：111年3月29日改派新任

註5：111年3月29日解任

註6：110年7月30日改選解任

註7：110年11月19日新任

註8：110年11月19日辭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互相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6,551	17.77	-	-	-	-	-	-	-
代表人：唐稚超	115	0.31	8	0.02	-	-	-	-	-
迦勒興實業(股)公司	5,197	14.09	-	-	-	-	-	-	-
代表人：劉岱琳	1,437	3.90	-	-	-	-	-	-	-
岱安投資(股)公司	4,018	10.90	-	-	-	-	-	-	-
代表人：李郁馨	10	0.03	-	-	-	-	-	-	-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	2,968	8.05	-	-	-	-	-	-	-
代表人：陳瑞敏	415	1.13	-	-	-	-	-	-	-
中順實業(股)有限公司	3,376	9.16	-	-	-	-	-	-	-
代表人：范新鷺	297	0.81	-	-	-	-	-	-	-
劉岱琳	1,437	3.90	-	-	-	-	-	-	-
榮冕投資有限公司	1,428	3.87	-	-	-	-	-	-	-
代表人：謝嘉芸	-	-	-	-	-	-	-	-	-
李秀菊	1,040	2.82	-	-	-	-	-	-	-
板雄有限公司	1,000	2.71	-	-	-	-	-	-	-
代表人：謝清鳳	2	0.01	-	-	-	-	-	-	-
虹約投資有限公司	768	2.08	-	-	-	-	-	-	-
代表人：周淑櫻	104	0.28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年12月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設立股本	—	註1
103年08月	10	1,550,000	15,500,000	1,550,000	15,5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元	—	註2
104年11月	10	2,950,000	29,500,000	2,950,000	29,500,000	現金增資 14,000,000元	—	註3
106年06月	10	20,000,000	200,000,000	4,920,000	49,200,000	現金增資 19,700,000元	—	註4
107年01月	10	20,000,000	200,000,000	8,720,000	87,200,000	現金增資 38,000,000元	—	註5
107年09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874,371	328,743,710	合併增資 241,543,710 元	—	註6
111年01月	10	4,000,000	200,000,000	36,874,371	368,743,710	現金增資 40,000,000		註7

註1：北府經司字第1025082800號(102.12.26核准)

註2：府產業商字第10387201910號(103.08.22核准)

註3：府產業商字第10489508210號(104.11.17核准)

註4：府產業商字第10654525320號(106.06.12核准)

註5：府產業商字第10745965700號(107.01.30核准)

註6：府產業商字第10752770320號(107.09.26核准)

註7：府產業商字第11145789500號(111.01.26核准)

####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29日 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14	476	—	490
持 有 股 數	—	—	26,349	10,525	—	36,874
持 股 比 例	—	—	71.46%	28.54%	—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29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9	4	0.00%
1,000 至 5,000	295	594	1.63%
5,001 至 10,000	47	375	1.01%

10,001 至 15,000	19	256	0.70%
15,001 至 20,000	11	200	0.54%
20,001 至 30,000	12	289	0.78%
30,001 至 40,000	12	405	1.10%
40,001 至 50,000	7	341	0.93%
50,001 至 100,000	11	885	2.40%
100,001 至 200,000	13	1,886	5.12%
200,001 至 400,000	13	3,440	9.33%
400,001 至 600,000	1	415	1.13%
600,001 至 800,000	1	768	2.08%
800,001 至 1,000,000	1	1,000	2.71%
1,000,001 以上	8	26,016	70.54%
合 計	490	36,874	100.00%

特別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	-	-
合計	-	-	-

註：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9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安德魯投資有限公司		6,551	17.77%
迦勒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197	14.09%
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18	10.90%
中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76	9.16%
旭安投資有限公司		2,968	8.05%
劉岱琳		1,437	3.90%
榮冕投資有限公司		1,428	3.87%
李秀菊		1,040	2.82%
板雄有限公司		1,000	2.71%
虹約投資有限公司		768	2.0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05月20日 (註8)	
每股 市價(註1)	最 高	54.20	66.8	40.95	
	最 低	28.00	33.6	28.3	
	平 均	37.61	50.2	34.625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8.85	8.72	不適用	
	分 配 後	8.85	8.7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874	32,874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註3)	(0.32)	(1.51)	不適用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原則上將採取平衡股利政策，以部份股票股利及部份現金股利互相搭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

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 111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因尚處虧損階段，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本年度不分配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另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提撥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特別獎勵金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應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並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公司債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應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並揭露相關發行條件、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屬私募特別股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應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並揭露發行日期、發行總金額、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等相關事項。屬私募海外存託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發行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

## 110年度現金增資

### (一)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金管會110年7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49153號(核准募集總金額2億元，發行價格每股50元)

金管會110年10月7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59887號(核准延長特定人繳款期間)

金管會110年12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77235號(核准調降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34元)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36,000千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4,000,000股，每股發行價格34元，募集總金額136,000千元。

#### 4. 現金增資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年第一季	111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年第一季	80,000	8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11年第二季	56,000	26,000	30,000
合計		136,000	106,000	30,000
預計增資效益	改善資金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預計111年可節省利息支出1,107千元			

####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債務償還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11年度				合計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一銀行	1.34	110/11	營運周轉	60,000	60,000	804	-	-	60,000	804
華南銀行	1.52	111/04	營運周轉	15,000	15,000	228	-	-	15,000	228
合作金庫	1.50	111/04	營運周轉	5,000	5,000	75	-	-	5,000	75

### (二) 執行情形：

#### 1. 資金運用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111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0,000	已依進度執行
		實際	80,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56,000	已依進度執行
		實際	26,000	
	支用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46.42%	

## 2. 執行效益評估

### (1)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利息支出之增減情形

項目	110.12.31 (現金增資前)	111.04.30 (現金增資後)
流動資產	120,530	121,811
流動負債	130,538	32,786
負債總額	244,566	164,117
利息支出	4,415	1,074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新臺幣136,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因募集之資金挹注，本公司償債能力較前一年度改善，故本次增資效益確有顯現。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免疫細胞產品(immune cell products)。
- B. 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C. 醫療儀器設備買賣及租賃。
- D.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 E. 房屋租賃。上述產品所屬營業項目及代碼
  - 1.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2.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3.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4.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5. C802100 化妝品製造業
  - 6. C802110 化妝品色素製造業
  - 7.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8.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9.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10.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11. CZ99990 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 12.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13.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14. F107020 染料、顏料批發業
  - 15.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 16.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17.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18.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9. F108040 化妝品批發業
  - 20.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21.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22.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23. 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 24.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 25.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26.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27.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28. F208040 化妝品零售業
  - 29.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30.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3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2.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33. I101090 食品顧問業
  - 34.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 35.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36.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37.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38.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39.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40.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41. J101070 放射性廢料處理服務業  
 42. J202010 產業育成業  
 43. JZ99990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4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目前主要收入以化妝品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買賣、房屋租賃及管理顧問服務收入為主；免疫細胞產品仍處於開發階段。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8年度	比例%	109年度	比例%	110年度	比例%
美妝保養產品	63,136	41.30	63,136	41.30	69,929	44.37
醫療設備及照護機構租賃	72,962	47.72	72,962	47.72	69,433	44.05
醫療管理顧問收入	16,783	10.98	16,783	10.98	18,250	11.58
其他	8	-	8	-	6	-
合計	152,889	100.00	152,889	100.00	157,618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別	主要產品
生技美妝保養品	彩妝類：眼影、唇膏、眼線、眉類、遮瑕、底妝、美妝用品、工具、配件等。 清潔類：洗護髮品、身體清潔、私密清截、洗臉卸妝品、去角質、口腔清潔噴霧、牙線等。 保養類：護髮品、身體保養、臉部保養、眼唇保養、功能保養、面膜、手足保養等。 女性服飾配件：服飾、褲款、包袋類等。 食品類：口腔錠、沖泡式飲品、食品。 生活用品類：護墊、衛生棉等。 其它：香水、香氛等。
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的租賃及醫療管理	醫療呼吸器租賃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別	主要產品
生技美妝保養品	隱形眼鏡
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的租賃及醫療管理	智慧醫療科技管理系統
免疫細胞療法	自體免疫細胞治療(CIK)、記憶型T細胞(LuLym-T®)、樹突細胞培養(LuLym-DC)、DC-T cell與癌症抗原共同培養技術、腫瘤抗原分析及培養技術(neo-LuLym®)、自然殺手細胞培養技術(LuLym-NK)、CAR-NK培養技術研發、異體免疫細胞培養技術、冷凍長途運輸技術、循環腫瘤細胞培養技術

產品及服務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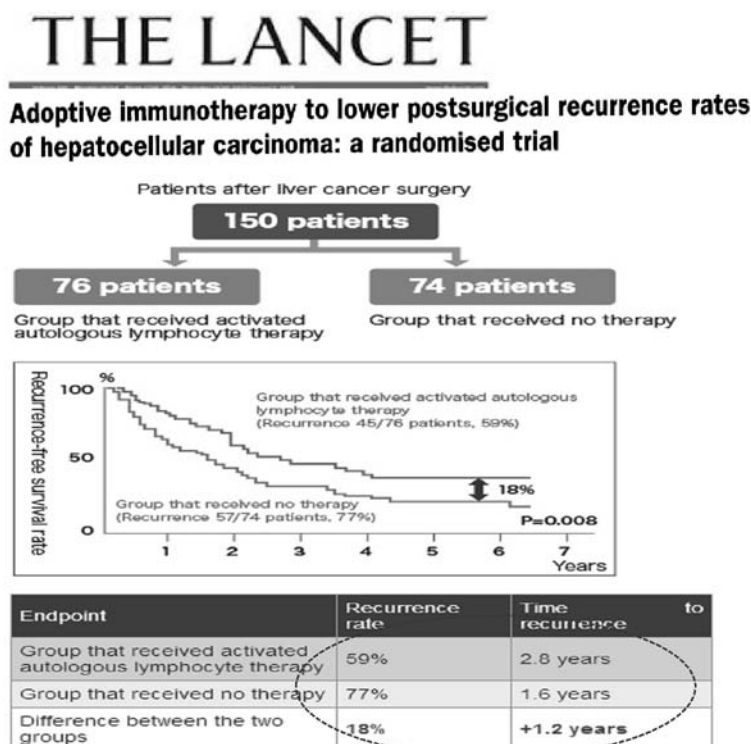
- A. 生技美妝保養品—隸屬於電子商務事業處，以 Fresh0<sub>2</sub> 為品牌名稱，開發和生技美妝保養品相關的產品與服務。
- I. 目前銷售產品有美妝品、保養品、生活用品(牙線、口香錠、口香噴霧、乾洗髮等產品)等。好美彩妝系列：包含眼影蜜、眼彩盤、唇蜜、唇膏、唇蠟等。
  - II. BodyLab 生活系列：包含潔牙線、薄荷錠等。
  - III. SkinLab 保養系列：包含洗卸用品、清潔保養及面膜等。
  - IV. 感應換色潤唇棒：各式潤唇膏系列。
  - V. 肌本底妝系列：包含蜜粉餅、飾底乳及妝前凝膠等。
  - VI. 彩妝刷具系列：全套彩妝刷具工具。
  - VII. 女性服飾配件：服飾、褲款、包袋類等。
- B. 醫療設備、照護機構及醫療管理的產品與服務—隸屬於醫療產業管理事業處，以品牌授權、管理顧問、物業租賃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的服務模式，發展實體營運的經驗收費模式。
- I. 醫療設備及照護機構租賃：  
依照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需求提供最適宜成本效益的醫療儀器；並以租賃方式降低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經營成本房屋租賃。  
營運服務模式：
    - (I) 開發營運據點→尋找適合開設醫療院所、長照機構(護理之家、養護中心)，或居家護理所之場所，評估其交通位置、場所格局、坪數大小、人口分布、就醫習慣及需求調查後，選擇適當標的呈報後以購買或租賃方式取得不動產。
    - (II) 結合專家團隊→包括建築師、結構技師、機電技師、環工技師、室內設計師向相關主管單位(城鄉局、工務局、衛生局、社會局、環保局、消防局)提出設計申請(必要時需通過地區醫審會)，通過後開始施工，完工驗收完成後始具備經營硬體需求。
    - (III) 對外徵求認同經營理念並具備開設資格之醫師、護理師加盟品牌經營，並簽署加盟合作契約。
    - (IV) 協助負責人對相關主管單位(衛政→衛生局、社政→社會局)會同工務局、消防局、環保局做開設許可申請，待通過後始準備開設。
    - (V) 平均開發與服務時間從半年到一年半完成。
    - (VI) 協助醫療及長期照護機構，健全其營運模式，並創造長期服務的穩定收入。
  - II. 醫療管理顧問
    - (I) 協助醫院及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提升醫療品質教育訓練。
    - (II) 協助醫院及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對評鑑業務之瞭解與準備。
    - (III) 協助醫院及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護理形象提升。
    - (IV) 協助醫院及長照機構及居家護理所績效管理。
    - (V) 協助醫院籌設、建置、培訓、評鑑、試營運及營運團隊建立等醫管服務。
    - (VI) 整合醫院及長照機構建立全人智慧化照護系統模式。
- C. 細胞產品與服務—隸屬於細胞產品處與醫藥市場開發處。專注在癌症預防和治療的免疫細胞療法，以要發展取得藥証為長期發展，目前依據台灣特管辦法(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的定義，將此類產品與服務歸類在醫療技術提供，待再生醫療法立法通過後，將以生物新藥的產品與服務，提供給各大醫院與診所。

癌症為全球主要死因之一，在我國更連續 38 年為 10 大死因榜首。傳統手術、化學治療、放射線治療之整體治癒率近年來並無突破，長年維持在 40% 左右。而癌症免疫細胞治療為 21 世紀主要新興癌症治療，能有效控制癌症並無明顯副作用。本公司目前即將和醫院合作，推出的癌症免疫治療產品及服務為：

#### I. 記憶型 T 細胞 (LuLym-T®)

本公司之記憶型 T 細胞培養技術，源自於日本國家癌症中心，此機構已於日本完成三期臨床試驗，並技轉給韓國 GCC 公司且已完成三期臨床試驗，在韓國已取得藥證(2019 年發表臨床四期試驗結果)，且在日本和韓國已累積超過 10000 多例臨床治療案例。本公司 2015 年將此技術轉移至台灣後已與台北榮總醫院進行臨床一/二期臨床試驗。該臨床試驗為台灣第一與唯一針對頭頸癌進行之免疫細胞合併化放療之臨床試驗，目前持續收案中。此外，本公司 LuLym-T® 之技術已取得美國肝癌孤兒藥(Orphan Drug Designation, ODD)資格並完成新藥臨床試驗送件前諮詢 (Pre-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 Pre-IND)，擬於進入資本市場後在美國境外(台灣)進行臨床試驗一/二期試驗，並取得有條件式之藥證。該臨床試驗結果皆可做為台灣臨時藥證之申請(再生醫療條例)。

下圖為日本於 2000 年發表於國際知名醫學期刊 Lancet 之三期臨床試驗。試驗個案數為 150 之肝癌術後病患，其中 76 人在術後隨機分配至治療組接受記憶型 T 細胞治療；74 人則為對照組。追蹤 7 年後治療組之無復發存活率明顯高於對照組(P<0.008)，且試驗證實單一療程可延後復發時間至 1.2 年。治療組中並無發現嚴重副作用，主要副作用為輕度發燒或局部紅腫。



下圖為韓國完成之三期臨床試驗結果，發表於國際知名之腸胃道醫學期刊 Gastroenterology 中。試驗收案 230 名第一/二期肝癌術後病患，並隨機分配至治療組接受記憶型 T 細胞治療和對照組。追蹤 7 年後治療組之無復發存活率明顯高於對照組(P=0.01)，且整體存活率也優於對照組 (P=0.008)。治療組中並無發現嚴重副作用，主要副作用為輕度發燒或局部紅腫。

上述韓國 GCC 公司之臨床試驗完成後已取得韓國藥證，並於 2019 年發表四期臨床試驗結果。試驗結果可發現單一療程治療 90 月後治療組之無復發存活率、整體存活率和特定腫瘤存活率仍優於對照組 (P=0.01、P=0.006 及 P=0.02)；且治療組之風險比率為 0.67，顯示復發機率減少 33%，證實該技術在癌症病人中能產生長期記憶性，有效預防癌症復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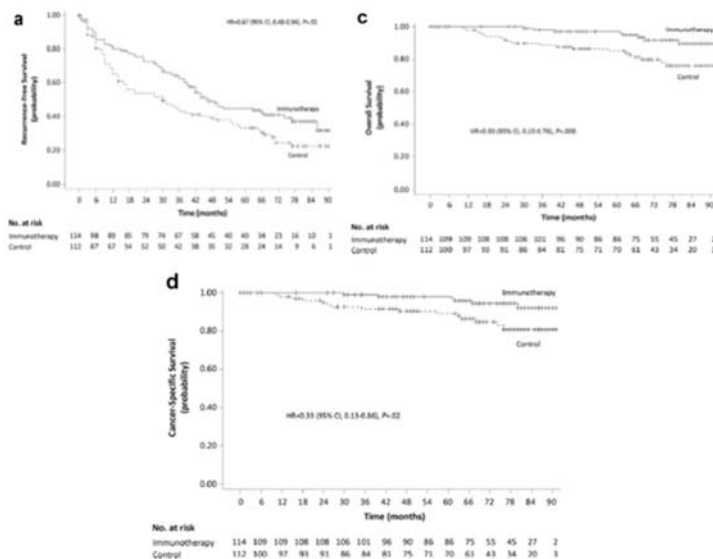
Cancer Immunology, Immunotherapy (2019) 68:23–32  
<https://doi.org/10.1007/s00262-018-2247-4>

ORIGINAL ARTICLE



### Sustained efficacy of adjuvant immunotherapy with 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s for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an extended 5-year follow-up

Jeong-Hoon Lee<sup>1</sup> · Joon Hyeok Lee<sup>2</sup> · Young-Suk Lim<sup>3</sup> · Jong Eun Yeon<sup>4</sup> · Tae-Jin Song<sup>5</sup> · Su Jong Yu<sup>1</sup> · Geum-Youn Gwak<sup>2</sup> · Kang Mo Kim<sup>2</sup> · Yoon Jun Kim<sup>1</sup> · Jae Won Lee<sup>6</sup> · Jung-Hwan Yoon<sup>1</sup>



(資源來源：2019 Cancer Immunology, Immunotherapy 國際醫療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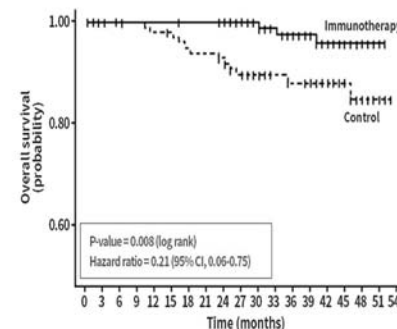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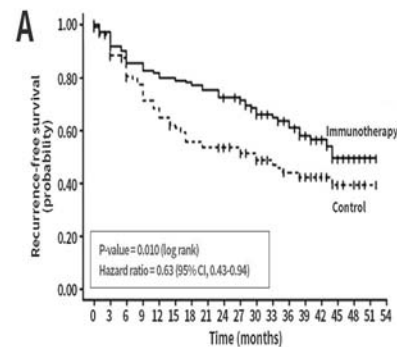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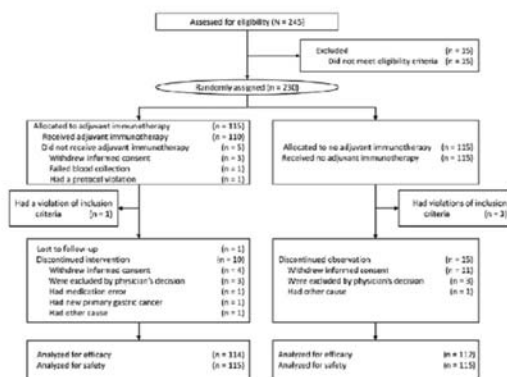
## Gastroenterology



OFFICIAL JOURNAL OF THE AGA INSTITUTE

### Adjuvant Immunotherapy With Autologous 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s for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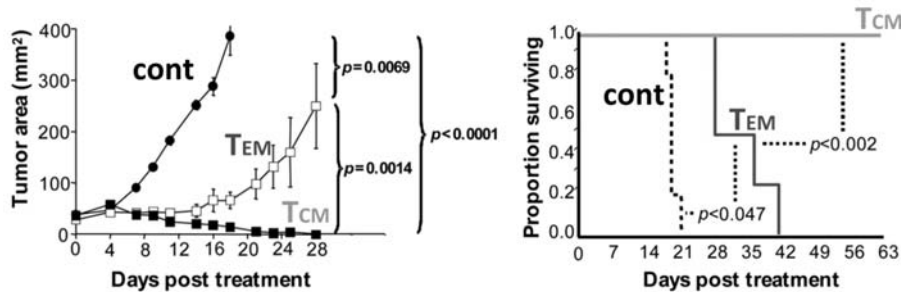
Joon Hyeok Lee,<sup>1,4</sup> Jeong-Hoon Lee,<sup>2,4</sup> Young-Suk Lim,<sup>3</sup> Jong Eun Yeon,<sup>4</sup> Tae-Jin Song,<sup>1</sup> Su Jong Yu,<sup>2</sup> Geum-Youn Gwak,<sup>1</sup> Kang Mo Kim,<sup>2</sup> Yoon Jun Kim,<sup>2</sup> Jae Won Lee,<sup>6</sup> and Jung-Hwan Yoon<sup>2</sup>



(資料來源：2015 年 國際知名腸胃道醫學期刊 Gastroenter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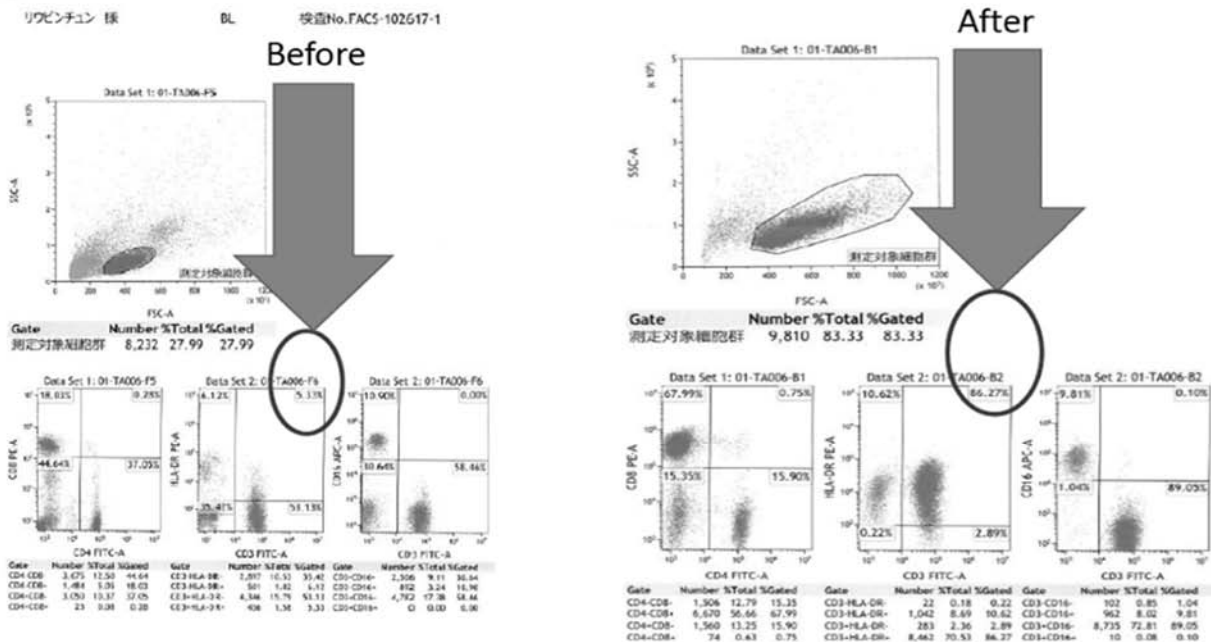
有別於傳統 T 細胞或 cytokine induced killer cell (CIK) 之培養技術，路迦之 LuLym-T® 專培養高濃度之記憶型 T 細胞，可高達 1000 倍之細胞量，且 >95% 為活化之 T 細胞。記憶型 T 細胞已經臨床試驗證實能有效預防三期癌症復發，合併傳統化放療更能提升末期或轉移癌症病患之整體存活率。

### Homing ability differ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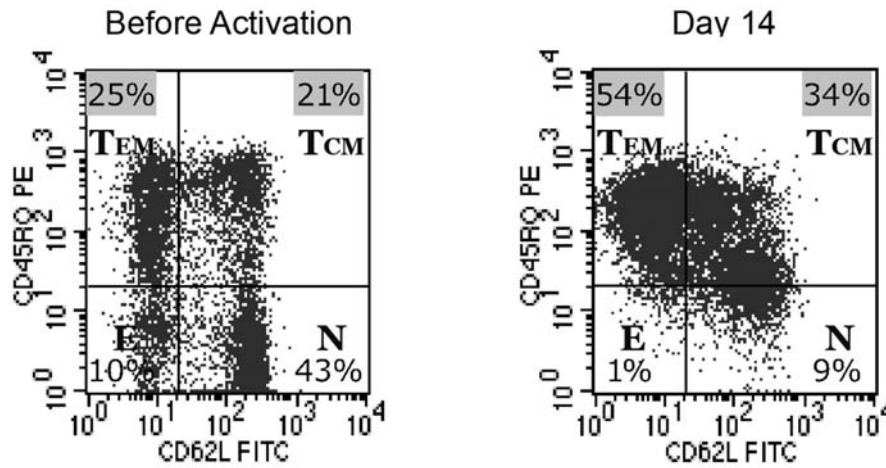
(上圖：記憶型 T 細胞 (TEM 和 TCM) 之抑制腫瘤能力(左圖)及在體內存活時間(右圖))

資料來源：路迦生醫臨床實驗數據



(上圖：化療之病患 T 細胞活化比率。  
左圖為培養前 5.3%，右圖為培養後 8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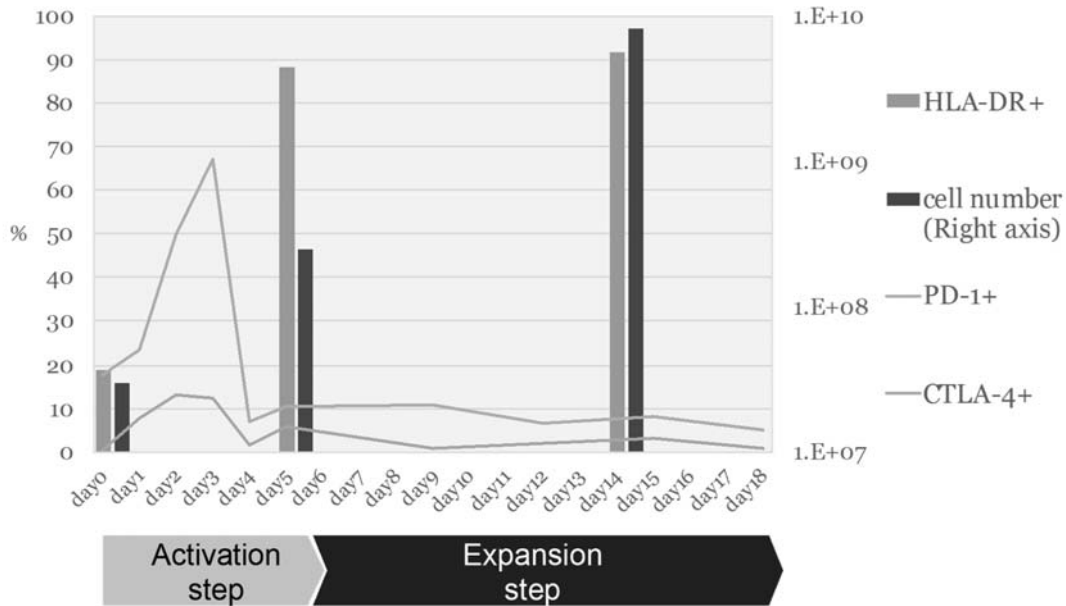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路迦生醫臨床實驗數據



Selective proliferation of memory T cell FACS Analysis

(上圖：路迦 LuLym-T®於化療病人細胞培養前後比較。  
左圖 TEM 和 TCM 在培養前總比例 <50%，右圖培養後接近 90%)

一般人體 T 細胞皆會表現 PD-1 (Programmed Cell Death Protein 1) 和 CTLA-4 (Cytotoxic T-lymphocyte-associated protein 4) 蛋白。此類蛋白會抑制 T 細胞之功能，而腫瘤會藉由此類蛋白抑制身體免疫系統毒殺腫瘤之能力。而路迦之培養系統能有效抑制此類蛋白之表現，減少治療無效。



(上圖：路迦 LuLym-T®之培養系統可於允收時將 PD-1 (Programmed Cell Death Protein 1) 和 CTLA-4 (Cytotoxic T-lymphocyte-associated protein 4) 蛋白表現抑制至 <5%。)

## II. 樹突細胞 DC (LuLym-DC)

樹突細胞 Dendritic Cell, DC 為專業抗原呈現細胞 (Antigen Presenting Cell, APC)，可分為成熟與未成熟兩種。T 細胞需藉由 DC 將抗原呈現給 T 細胞後才具備辨識腫瘤之能力。因此，路迦自行開發了培養成熟與未成熟樹突細胞之技術。未成熟之樹突細胞可用於腫瘤局部注射，藉此辨識癌症病患自身之腫瘤抗原。而成熟之樹突細胞可用於將已知抗原 (Common Antigen) 呈現給 T 細胞，藉此加強 T 細胞之毒殺腫瘤能力。

### III. DC-T cell 共同培養技術

本公司具備培養記憶型 T 細胞 LuLym-T 與樹突細胞 LuLym-DC 能力。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細胞產品中心的開發：目前主要研發之產品與服務如下：

##### (I) LuLym-T 記憶型 T 細胞

LuLym-T 自日本技轉回台後，於台北榮民總醫院合作進行臨床 I/IIa 期臨床試驗，為台灣首例針對頭頸癌進行之免疫細胞合併化放療之臨床試驗。

LuLym-T 並於 2018 年取得美國 FDA 的肝癌 ODD (Orphan Drug Designation, 孤兒藥)資格，2021 年通過 FDA 與 TFDA 臨床 II 期試驗許可，對於根除性治療後的肝癌病人，評估施用活化 T 淋巴球 (ATL) 之有效性與安全性，於台灣執行多中心競爭型收案。預計完成臨床試驗 II 期後，透過再生醫療條例 (目前為草案審議中)，進行暫時性許可申請，有條件限期許可使用。

目前與多家醫學中心/機構合作，已通過核准可施行特管法之細胞治療技術，將 LuLym-T 應用於不同癌腫與期別，未來可利用特管細胞治療技術之臨床數據，銜接於細胞治療製劑之臨床試驗案申請，增加更多適應症市場。

##### (II) LuLym-CAR-NK

積極發展 CAR-NK 產品，自體 NK 細胞經過基因工程將一可辨識癌細胞表面標記的 CAR 基因裝載到 NK 細胞上，改造成 CAR-NK 來毒殺癌細胞。藉由基因修飾以增加免疫細胞辨認癌細胞的特異性提高治療效果。

##### (III) LuLym-DC/T

為了能更有效及精準地消滅癌細胞以提升治療效果之目的，開發自體樹突細胞 LuLym-DC 培養技術，並與 T 細胞共同培養後，提供 DC/T 細胞產品 LuLym-DC/T，增強其專一性毒殺癌症細胞的能力，以進入臨床運用。

##### (IV) LuLym-MT

自行研發 LuLym-MT 記憶型細胞，由於在體內停留的時間較長，毒殺癌細胞的能力較佳。

##### (V) 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技術

開發循環腫瘤細胞相關技術，未來能夠與免疫細胞產品相輔相承，不但可以有效治療癌症，也能追蹤癌症預後狀況。

##### (VI) 檢測服務

本公司亦同時具備符合中華藥典之檢測方法執行能力，目前預計申請 ISO/IEC17025 測試實驗室認證，未來將接受委託檢測服務。

## (二) 產業概況

### (1) 生技美妝保養品的產業概況

化妝品產業為民生消費型產業，產品多為消費者日常生活所必需。近年來在全球經濟發展帶動之下，消費者的生活水準與消費力逐漸提升，對自我外表與形象漸趨重視，對化妝品的需求持續增加，進而推動全球化妝品市場的成長。而生技美妝保養品由於加入的生技元素，在市場上增加更多的成長空間，也增加了許多追求效果的新族群。

根據 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以亞太、西歐及北美為前 3 大區域市場，3 者合計占比達七成以上。亞太地區為全球第 1 大區域市場，2018 年市占率達 33.4%，其中中國大陸、印度等新興國家因人口眾多及隨著經濟成長帶動消費力提升，內需消費市場前景相當可觀；另先進國家如日本、韓國等化妝品產業蓬勃發展，產品及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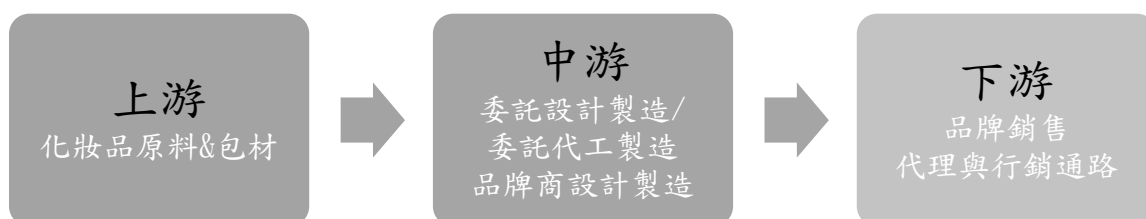
術不斷推陳出新，成為驅動全球化妝品流行時尚趨勢的指標；在多项成長動能帶動下，推動亞太化妝品市場持續成長。西歐為全球第2大區域市場，市占率為20.4%；西歐各國中如法國、英國及德國等國之化妝品產業發展歷史悠久，具有多家國際大廠與知名化妝品品牌，加上研發能力及產品品質領先全球，因此在全球化妝品市場具有重要的領導地位。北美為第3大區域市場，市占率為20.0%，其中多家全球知名大型化妝品集團均位於美國，擁有多個知名品牌，及豐富行銷資源可投入產品與技術的開發，因此成為全球重要的化妝品大國。

全球化妝品產業在消費者消費力提升及對化妝品各項需求增加下，觀察廠商採取多元化的經營策略，並順應全球消費者關注的流行趨勢、創新智慧科技與環保議題，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且具利基型的產品，因此預期化妝品市場規模將呈現成長趨勢，未來市場發展前景看好。

我國化妝品市場成長主要原因包含新產品上市、調整產品組合、包材創新設計、增加新客源、開發新通路、投入行銷資源及拓展海外市場等，但由於國內市場規模有限、市場競爭激烈、消費者忠誠度不佳、關稅障礙使出口關稅太高導致競爭力相對降低、對國外法規及當地資訊不了解以致海外市場拓展艱難、未開發新產品等，因此部分廠商發展仍受到影響，不過整體來說市場仍是持續成長的，未來這一塊仍非常值得發展。

#### A.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化妝品產業鏈結構，從上游的化妝品原料及包材，中游的委託設計製造(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 ODM) / 委託代工製造(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OEM)及品牌商設計與製造，到下游的品牌銷售及代理與行銷通路均相當完整。



上游的化妝品原料多以代理為主，原料主要進口自歐、美、日等國，但仍有少部分廠商自行生產化妝品原料；周邊產業之化妝品包材則多由國內廠商自行生產製造，我國化妝品包材廠商長期投入產品與技術創新及設備改良，可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多樣化的高品質產品，深受國內外化妝品廠商的肯定，其中包材廠商如加興企業、興中控股等之化妝品包材已獲多家國際知名品牌採用。

中游主要包括品牌商自行設計／製造及化妝品代工業務，其中在化妝品代工業務方面，我國化妝品代工廠商眾多，但規模多為中小企業，因具備堅強的產製能力做為後盾，並持續提升研發創新能量，使化妝品代工業務成為帶動我國化妝品產業發展的主力。觀察近年來多家化妝品代工廠商主要業務除了ODM及OEM外，還提供包裝設計、品牌行銷、法規諮詢到教育訓練等一條龍式客製化服務以增加競爭優勢；另部分廠商因兼具產品設計與製造能量，已建立自有品牌並有不錯的表現。

下游的品牌經營包括自有品牌銷售與品牌代理，我國化妝品市場雖然由國際大廠占據主導地位，但國內多家化妝品廠商如耐斯企業、軒郁國際、達爾膚生醫、美吾華、臺鹽實業及盛香堂企業等積極透過靈活的行銷方式與社群媒體運作，建立品牌良好形象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以爭取消費者認同，並積極布局海外市場以擴大營收；部分廠商則代理國外知名化妝品品牌在國內銷售。

## B.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在全球動向方面，根據 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全球化妝品市場前 3 大銷售類別為皮膚保養品、髮用製品及彩妝品。皮膚保養品為全球化妝品第 1 大銷售類別，占比高達 6.7%，2018 年市場規模達 1,346.2 億美元，較 2017 年成長 7.5%；在各類皮膚保養品中，銷售前 2 名的品項為臉部潤膚品及抗老保養品。

髮用製品為全球化妝品第 2 大銷售類別，市占率為 15.4%，2018 年市場規模達 772.6 億美元，較 2017 年成長 4.5%，前 2 大銷售品項為洗髮品和潤髮／護髮產品。

彩妝品為全球化妝品第 3 大銷售類別，市占率為 13.8%，2018 年市場規模為 695.6 億美元，較 2017 年成長 5.2%，其中銷售前 2 名的品項為粉底／遮瑕產品及唇膏。

在整體化妝品開發趨勢方面，觀察有 2 大重要趨勢值得注意，其一為運用創新智慧科技，其二為零廢棄(Sub-Zero Waste)。

在我國市場方面，根據 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我國化妝品銷售前 3 名的類別為皮膚保養品、彩妝品及髮用製品(圖 4-5-5)。進一步分析各產品類別的占比情形，我國化妝品市場銷售以皮膚保養品為大宗，2018 年市占率達五成以上，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646.2 億元，其中又以抗老保養品及臉部潤膚品為銷售前 2 名的品項，趨勢上以抗老以及低過敏性為主要發展方向。彩妝品排名第 2，2018 年市占率為 17.0%，市場規模為 217.3 億元。彩妝品各類細項產品中，以粉底／遮瑕產品及唇膏為銷售前 2 名的品項，並且以國際流行風潮為主要趨勢，例如美日韓的流行色系等。髮用製品位居第 3，2018 年市占率為 10.4%，市場規模為 132.8 億元，其中以洗髮品及護髮品為銷售前 2 名的品項。觀察髮用製品有 2 大開發趨勢，其一是強調產品機能性，其二則是訴求產品成分為天然／有機及友善環境。

## C. 競爭情形

根據 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全球前 10 大化妝品廠商均為歐美及日本的國際大廠，前 3 大廠商分別為法國公司 L'Oréal、美國公司 Procter & Gamble(簡稱 P&G)、英國與荷蘭跨國公司 Unilever。

L'Oréal 旗下擁有眾多高知名度的化妝品品牌及豐富行銷資源，在全球各國尤其是新興國家之化妝品市場均有高市占率，為鞏固其在全球化妝品市場的領導地位，除積極投入研發創新能量，推出多項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新產品外，並順應消費者對個性化產品和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運用創新智慧科技開發個人化化妝品。

P&G 在 2018 年憑藉優質產品、優質包裝、品牌傳播、零售執行(如皮膚保養品牌 SK-II 運用 AI 在專櫃進行皮膚分析個性化皮膚護理體驗)以及消費者和客戶價值創造等 5 項措施以擴展競爭優勢。

Unilever 在 2018 年除聚焦開發創新型產品及新品牌外，並藉由收購其他化妝品公司以豐富旗下產品組合，如收購以天然植物成分之護膚及護髮產品為強項的義大利天然化妝品和營養保健品公司 Equilibra 75%股權以拓展天然化妝品市場版圖。

觀察 2018~2019 年 3 月我國化妝品廠商經營動向，東森集團以其在媒體經營、品牌行銷、會員深耕及大數據運用等強項，串聯自然美的知名品牌和通路豐沛資源，共同擴展消費客群及拓展海外市場以增加營收；德芙生醫和森田藥妝分別進軍競爭激烈、不易進入的化妝品先進市場如法國和日本，將有益提高品牌國際能見度及知名度；軒郁國際登錄興櫃及羅麗芬控股掛牌上市，藉由取得更多資金挹注，有利於增加營運動能及加速策略布局時程，增加市場競爭力；大江生醫擴大投資訴

求節能環保的面膜廠，預期將有助提升國內外重視綠色環保廠商之合作意願，而佐登妮絲建廠除增加產能外還結合觀光功能，未來將有助於搶攻觀光商機。

## (2) 醫療設備與照護機構租賃及醫療管理產業概況

### A. 醫療產業管理顧問

現代醫療產業及醫管顧問的發展，已經走向和智慧化及系統化，觀察新興科技的發展，由高度互通的大數據資料、人工智慧(AI) 和開放、安全的平台所支援的數位化，將大幅加速醫療照護產業的轉型，預計未來 10 年後醫療照護場景，將與現今大不相同。以往的醫療照護模式當中，多數的醫療照護服務皆依附著醫療體系下的核心機構(例如醫院)發展，如今，可追蹤步數、睡眠型態甚至心跳速率的穿戴式裝置，已經以幾年前人們無法想像的方式融入我們的生活中。未來各種聯網裝置將加速融入我們的生活之中，醫療照護資料流將與來自各種不同來源的資料融合，並建立每位消費者多面相且高度個人化的健康概況。目前的醫療產業管理趨勢，已不只是講在醫院的治療，而是透過現代科技的輔助，延伸成整個全人的健康管理，從”篩、診、治、復、康”的線性概念。從預防到治療再到保健等的產業管理。

可隨意轉換的健康資料及安全開放的平台將  
催生數位轉型，推動醫療照護產業的未來

持續啟用的感測器  
以及整合、儲存並分析資料的平台  
將利用來自個體、群體及環境的資料  
催生醫療產業轉型

五大基本要素仍有待相關業者  
建立，以幫助消費者完成自身  
醫療照護工作

未來醫療照護產業的三種  
商業業務原型



(資料來源：2020年勤業眾信醫療照護產業趨勢報告書)

以下兩個需求方向，帶動整個醫療產業的發展趨勢，以及突顯出年智慧系統管理的重要性：

#### I. 全球高齡人口增加醫療需求

2012 年台灣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為 260.2 萬人，占總人口比例 11.2%，2020 年前就會超越世界衛生組織定義「高齡化社會」的 14%、2025 年突破 20% 成為「超高齡社會」；接著到 2050 年，老年人口將升至 765.9 萬人的高峰，人口老化的問題更為嚴重。再加上少子化的影響，照護人力嚴重不足，突顯長期照護的需求重要性。

根據工研院統計，台灣照護用的醫療器材與健康照護產業的規模 2007 年已達到新台幣 1,065 億元，而其中健康照護的產值為 540 億元，照護用醫療器材為 283.5 億元。而天候照護需求快速成長下，健康照護服務的成長性也會高於照護用醫療器材，並逐漸走向精緻化經營。

#### II. 癌症將成為全球頭號殺手之一

癌症時鐘加速運轉，平均每 5 分 26 秒就有一人罹癌，現代人飲食高油、高糖，再加上運動量不足，罹癌風險逐年遞增。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國際癌症研究署(IARC)發布的《全球癌症報告 2014》(World Cancer Report 2014)，全球癌症病例呈現迅猛增長態勢，將由 2012 年的 1400 萬人，逐年遞增至 2025 年的 1900 萬人，到 2035 年，將可能達到 2400 萬人，即 23 年時間內增加七成以上。

2012 年全球最多人罹患的 3 大癌症為肺癌(180 萬)、乳癌(170 萬)、大腸癌(140 萬)。致死率前 3 名的癌症則是肺癌、肝癌、胃癌。每年全球有 420 萬人死於癌症。

每 5 名男性或每 6 名女性，就有 1 人在 75 歲之前患癌。南華報導，報告描述和分析了全球 180 多個國家的 28 種癌症的總體情況和流行趨勢，全球癌症發病形勢嚴峻，發病率與死亡率呈持續上升趨勢，發展中國家首當其衝，占全球新增病例的六成，年度死亡病例的七成。北京大學腫瘤醫院院長季加孚表示，癌症的發病率在世界範圍內逐年遞增，在一些地區，癌症的死亡率已經超過心血管疾病，成為人類健康的第一大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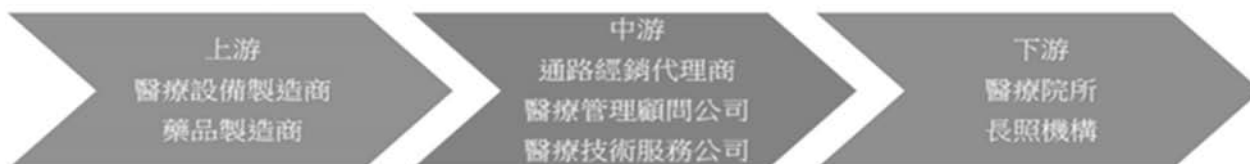
有鑑於醫療需求的增長及高齡化的醫療需求，但醫護照護的人力並沒有等比例增長，故智慧醫療到智能系統的健康管理。將使整個醫療照護產業的管理，需結合智慧科技的產品及網路，橫向的全人化發展，才能在未來的發展中獨占鰲頭。

## B. 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租賃業



(2010-2022年融資租賃在醫療設備領域的市場容量預測(資料來源：中國產業信息網)  
原文網址：<https://kknews.cc/finance/bg8jee9.html>)

### I. 產業鏈的上中下游關聯性



路迦的醫療產業管理事業定位在中游，並結合智慧系統廠商，以全人醫療照護服務模式來做輔導管理、培訓及顧問運營等，並結合設備及系統的租賃，成為穩定服務客戶的整體解決方案。

### C. 競爭情形

市場上以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買賣為主要營業項目之專業公司並不多，目前市場上雖以歐力士、中租迪和的營業規模較大，但其並非專營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買賣，較缺乏專業性的醫療儀器整合服務。本公司醫療事業管理處統整各醫療儀器設備商，串連各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形成規模經濟，以創造議價空間，且公司財務健全，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之關係，足以提供各種類型之租賃服務。此外，亦配合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之需求提供相關之專案規劃，從場地設計到實務運作，皆有專業之服務人員協助。

#### (3) 細胞產品中心的產業概況

細胞產品中心，以再生醫學中的免疫細胞療法的產品，為發展主軸，對應的國內外產業概況說明。現有台灣公司在治療癌症領域的發展階段列表說明：

免疫療法 主要發展方向	發展技術	公司名稱	臨床階段
免疫細胞療法	T細胞相關技術	路迦生醫	肝癌：日韓原技轉公司發表之臨床三、四期臨床文獻 口腔癌：PI/IIa
	T細胞相關技術	亞諾法生技	研發階段
	DC細胞相關技術	鑫品生醫	研發階段
	DC細胞相關技術	世福細胞	膠質母細胞瘤：PII
	NK細胞相關技術	長春藤生科	非小細胞肺癌：PI/II
	CIK細胞相關技術	千鈺生醫	晚期肺癌：PI/II
	DC細胞相關技術	富禾生醫	固體癌：PI
	CAR-T	育世博、震泰、源一	研發階段
癌症疫苗	多醣體抗原	浩鼎	胃癌、大腸或乳癌：PI
	溶瘤病毒	基亞	晚期肝癌：台灣、韓國PI/II
	HPV	創祐生技	非小細胞肺癌：PII
免疫檢查點抑制劑	聯用技術	藥華藥醫、北極星、 泉盛、醴聯	

資料來源：路迦管理階層、台經院產經資料庫、公開資訊

(資料來源：2019年度，PWC 普華國際財務顧問，產業分析報告)

#### A. 全球公司在發展細胞治療的狀況

全球已有多種細胞治療產品獲批上市，根據FDA 公開資料說明治療產品及適應範圍，FDA 獲准上市產品如下：

產品	公司	內容	FDA批准	適用範圍
PROVENGE	Dendreon Corporation	Sipuleucel-T	2010.04	前列腺癌
Ducord	杜克大學醫學院	臍帶血造血幹細胞	2012.10	造血及免疫重建
ALLOCORD	SSM Cardinal Glennon	臍帶血造血幹細胞	2013.05	造血及免疫重建
CLEVECORD	Cleveland臍帶血中心	臍帶血造血幹細胞	2013.06	造血及免疫重建
KYMRIAH	Novartis	CAR-T細胞療法	2017.08	急性淋巴白血病
YESCARTA	Gilead Sciences	CAR-T細胞療法	2017.10	B細胞淋巴瘤
KYMRIAH	Novartis	CAR-T細胞療法	2018.05	B細胞淋巴瘤

其中因 CAR-T 的細胞療法在醫學上仍有些風險性，故台灣、日本等許多國家在法規上仍未認可。故短期內，除了在美國市場外，暫時並不會在市場上有競爭關係。

#### B. 全球癌症免疫細胞治療市場產值

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Inc. 於 2019 年 2 月報告，2018 年全球癌症免疫療法市場規模為 581 億美元，以複合年增長率為 9.6% 計算，到 2026 年將達到 1,269 億美元。

再根據 Reports and Data 於 2020 年 2 月研究報告顯示，全球 T 細胞治療市場在 2018 年已達 23.8 億美元，以複合年增長率 14.9% 計算，到 2027 年將達到 83.7 億美元。

#### C. 我國癌症支出

根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統計資料顯示，我國 108 年惡性腫瘤就醫病人數達 75.6 萬人，其中肝和肝內膽管癌排名第四名，醫療費用達 1,116 萬(千點)，顯見肝癌治療在我國具有相當重要的醫療需求，路迦公司即以 LuLym-T 技術向美國取得肝癌孤兒藥 Pre-IND 通過，後續正申請美國 IND 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表 108年全民健保惡性腫瘤醫療支出「排名前十大癌別之醫療費用支出統計表」

ICD-10碼	中文名稱	就醫病人數		藥費(千點)		醫療費用(千點)		每人平均藥費(點)	每人平均醫療費用(點)
		108年	5年(104~108)年平均成長率	108年	5年(104~108)年平均成長率	108年	5年(104~108)年平均成長率		
C33-C34	氣管、支氣管和肺癌	71,939	7.45%	7,611,412	8.94%	16,403,049	9.70%	105,804	228,013
C50	乳房癌	142,483	5.97%	7,020,677	7.30%	15,137,618	8.50%	49,274	106,242
C18-C21	結腸、直腸和肛門癌	108,050	2.66%	5,486,657	6.13%	14,697,659	7.18%	50,779	136,026
C22	肝和肝內膽管癌	68,838	3.08%	4,135,475	7.38%	11,161,653	6.09%	60,075	162,144
C00-C06, C09-C10, C12-C14	口腔癌	51,742	3.65%	1,732,658	15.41%	9,031,030	7.60%	33,486	174,540
C61	前列腺(攝護腺)癌	51,745	6.17%	2,925,797	17.00%	6,112,083	14.81%	56,543	118,119
C91-C95	白血病	13,953	3.89%	3,701,564	7.38%	5,826,033	7.90%	265,288	417,547
C82-C85, C88, C90	非何杰金氏淋巴瘤	25,053	3.15%	2,953,665	6.67%	5,624,636	6.89%	117,897	224,509
C16	胃癌	22,560	1.16%	1,217,831	5.47%	3,290,675	6.31%	53,982	145,863
C15	食道癌	11,028	5.05%	475,156	7.42%	3,142,284	6.46%	43,086	284,937
C00-C97	惡性腫瘤	756,366	4.31%	42,709,207	8.48%	110,791,571	7.97%	56,466	146,479

1.資料來源：健保資料庫門、住診及藥局清單明細檔

2.資料期間：104年1月至108年12月

3.資料範圍：各項癌症(任一診斷符合對應ICD9碼 '140'~'208'或是ICD10碼'C00'~'C97')病人門住診及藥局資料，排除代辦案件，醫療費用=申請點數+部分負擔。

#### D. 我國再生醫療市場產值

根據 DCB 產業資訊組 ITIS 研究團隊執行之 2019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廠商問卷調查」結果與上市櫃公司財報/年報等資料，估算我國 2018 年再生醫療產業產值及觀測廠商營運現況。我國 2018 年再生醫療產業產值約為新台幣 23.9 億元，較 2017 年成長 18.6%，2014~2018 年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為 9.9%。

#### E. 於國際癌症細胞治療產業扮演角色

根據 Deloitte 於 2019 年彙整之國際癌症細胞治療產業鏈圖示，癌症細胞治療產業包含醫院、免疫細胞提供者、臨床實驗驗證與執行者、技術開發者、服務提供者、以及工具公司等六大塊。本公司目前發展內容則涵括多數，分述如下：

I. 醫院：醫療產業管理為本公司服務項目之一，提供醫療儀器設備及產業品牌之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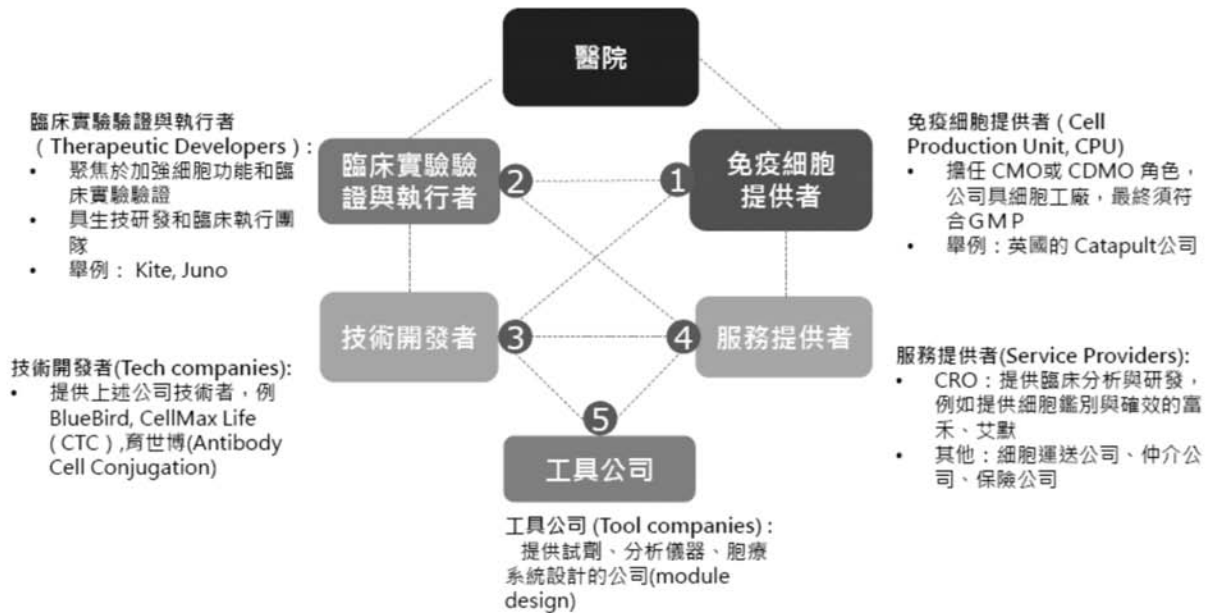
II. 免疫細胞提供者：路迦於汐止GTP實驗室已完工並已於110年4月取得衛服部函覆認可本公司汐止實驗室GTP實驗室之細胞製備場所符合人體細胞組織優良操作規範(GTP)。

III. 臨床實驗驗證與執行者：本公司LyLum-T技術已取得美國IND通過，臨床試驗為長期的執行及驗證項目。

IV. 技術開發者：除了自日本國家衛生研究院授權之技術之外，本公司亦同步開發各式免疫細胞技術，持續不斷發展中。目前本公司正與國內具豐富細胞臨床經驗的CRO公司密切合作中。

V. 服務提供者：本公司在服務提供以委外服務方式和服務商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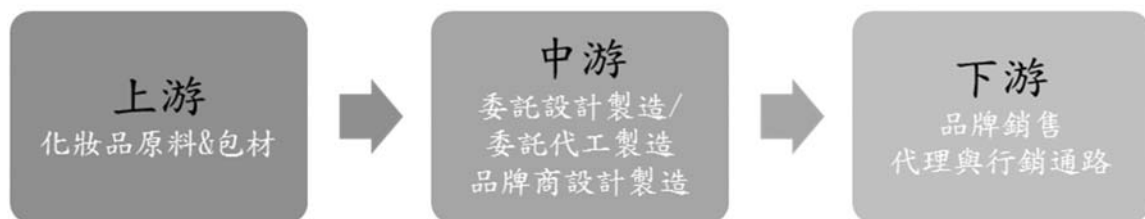
VI. 工具公司：本公司除了免疫細胞發展之外，對於培養基亦同步進行開發，未來可供自身及相關產業使用。



#### F. 於臺灣再生醫療產業扮演角色及上中下游關係圖

##### a. 生技美妝保養品

我國化妝品產業鏈結構，從上游的化妝品原料及包材，中游的委託設計製造(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 ODM) / 委託代工製造(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OEM)及品牌商設計與製造，到下游的品牌銷售及代理與行銷通路均相當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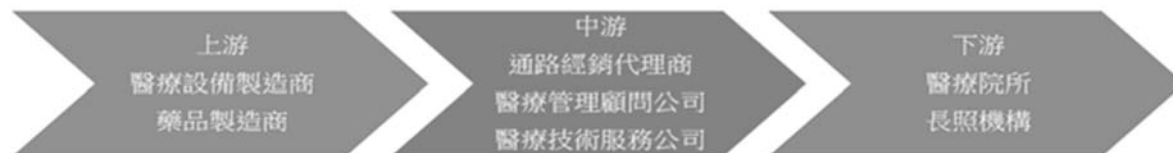
上游的化妝品原料多以代理為主，原料主要進口自歐、美、日等國，但仍有少部分廠商自行生產化妝品原料；周邊產業之化妝品包材則多由國內廠商自行生產製造，我國化妝品包材廠商長期投入產品與技術創新及設備改良，可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多樣化的高品質產品，深受國內外化妝品廠商的肯定，其中包材廠商如加興企業、興中控股等之化妝品包材已獲多家國際知名品牌採用。

中游主要包括品牌商自行設計／製造及化妝品代工業務，其中在化妝品代工業務方面，我國化妝品代工廠商眾多，但規模多為中小企業，因具備堅強的產製能力做為後盾，並持續提升研發創新能量，使化妝品代工業務成為帶動我國化妝品產業發展的主力。觀察近年來多家化妝品代工廠商主要業務除了ODM及OEM外，

還提供包裝設計、品牌行銷、法規諮詢到教育訓練等一條龍式客製化服務以增加競爭優勢；另部分廠商因兼具產品設計與製造能量，已建立自有品牌並有不錯的表現。

下游的品牌經營包括自有品牌銷售與品牌代理，我國化妝品市場雖然由國際大廠占據主導地位，但國內多家化妝品廠商如耐斯企業、軒郁國際、達爾膚生醫、美吾華、臺鹽實業及盛香堂企業等積極透過靈活的行銷方式與社群媒體運作，建立品牌良好形象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以爭取消費者認同，並積極布局海外市場以擴大營收；部分廠商則代理國外知名化妝品品牌在國內銷售。

b. 醫療設備與照護機構租賃及醫療管理



路邊的醫療產業管理事業定位在中游，並結合智慧系統廠商，以全人醫療照護服務模式來做輔導管理、培訓及顧問運營等，並結合設備及系統的租賃，成為穩定服務客戶的整體解決方案。

c. 免疫細胞治療產品

根據ITIS於2019 應用生技產業年鑑中所繪之我國細胞治療產業鏈圖示，本公司主要發展於中游及下游階段

I. 中游

本公司專精於細胞治療技術開發中的免疫細胞研究，除了LuLym-T技術，同步還開發DC、NK、CAR等各式免疫細胞，以全面性免疫細胞治療為目標。

II. 下游

(I) 臨床治療研究：

除了日本LYMPHOTEC及韓國GCC公司已取得國際藥證外，本公司也以長期藥證為發展方向，除了特管法之外，人體臨床試驗為長期發展路徑。LuLym-T除了在台北榮總進行台灣的首例免疫細胞結合化放療治療頭頸癌的臨床實驗，目前也已取得美國FDA肝癌孤兒藥資格，並取得美國FDA及台灣TFDA核准執行第II期臨床試驗，今年已於台灣啟動執行收案。

(II) 細胞製劑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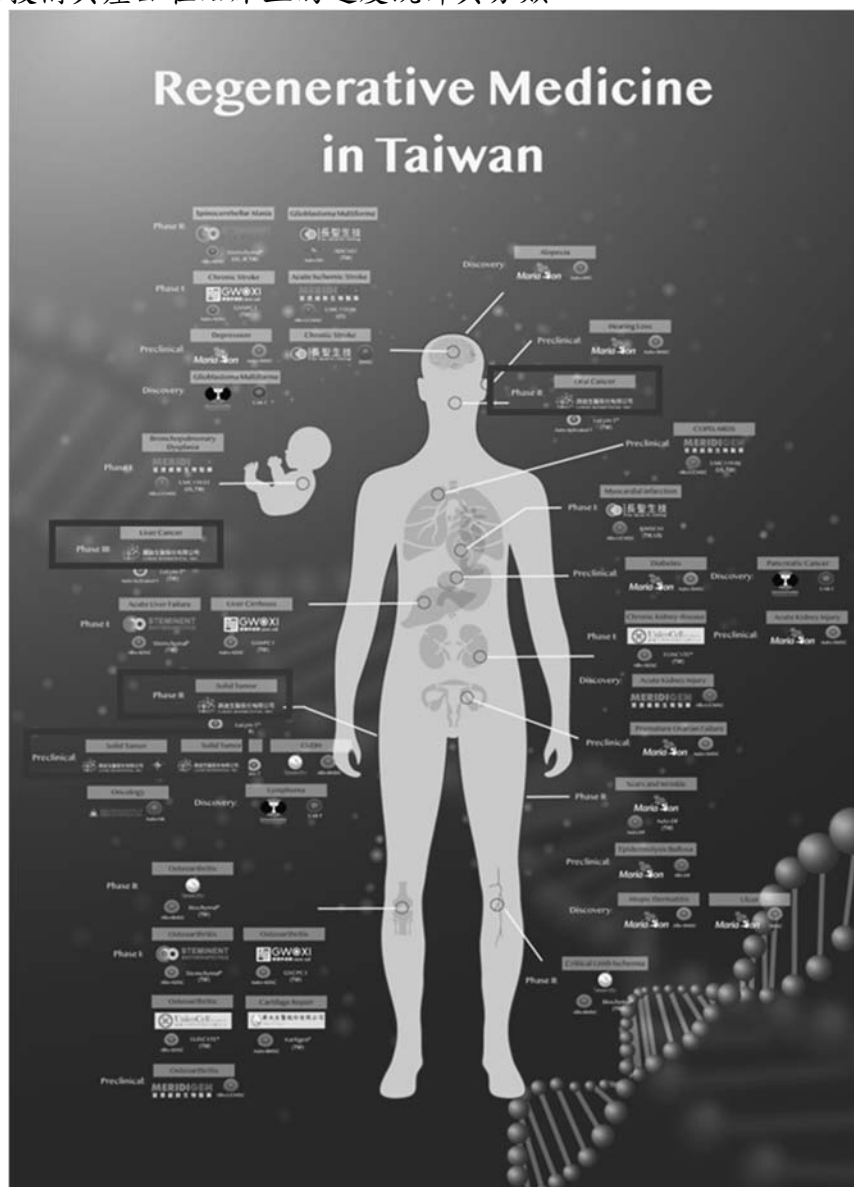
本公司除了免疫細胞發展之外，對於培養細胞的培養基亦同步進行開發，在製劑使用上可降低依賴性並能有更好效果，也能對周邊產業產生助益。



資料來源：(2019年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DCB 定義的產業上中下游關係圖)



路迦生醫主要發展以藍色區塊為我們的產業定位與技術研發主軸。並強調在實証醫學及臨床治療上的確實有效為主，不是單純的醫療技術。是在台灣的細胞治療產業中，目前唯一有三期臨床實驗的T細胞治療醫療工程。下圖為2019年TRPMA 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發表的資料，針對整個細胞治療產業鏈中，各家廠商的技術與產品在臨床上的進度統計與分類：



(資料來源：2019 TRPMA 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

路迦於台灣藥物臨床試驗資訊網所記載之臨床研究主題，如下圖所示：

路迦搜尋結果清單如下，共搜尋到2筆資料：

[請點選勾選的資料](#)

No. 1 執行狀態：進行中 試驗藥品名稱 / 成分：自體活化T淋巴球 (ATL) / 自體活化T淋巴球 (ATL)

試驗計畫標題 (名稱)	一項II期臨床試驗 - 對於根治性治療後的肝癌病人 - 評估施用活化T淋巴球 (ATL) 之有效性與安全性。
宣稱適應症：	根治性治療後的肝癌

No. 2 執行狀態：進行中 試驗藥品名稱 / 成分：Activated T cell / Human lymphocytes

試驗計畫標題 (名稱)	活化T細胞用於治療已手術切除之局部晚期頸部鱗狀細胞癌且已接受合併化學及放射線治療患者之研究
宣稱適應症：	頸部癌

【註】 N/A 表示試驗申請者未公佈該項資料

(資料來源：台灣藥物臨床試驗資訊網)

## 5.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生技美妝保養品發展趨勢

在我國市場方面，根據 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我國化妝品銷售前 3 名的類別為皮膚保養品、彩妝品及髮用製品(圖4-5-5)。進一步分析各產品類別的占比情形，我國化妝品市場銷售以皮膚保養品為大宗，2018 年市占率達五成以上，市場規模為新台幣646.2 億元，其中又以抗老保養品及臉部潤膚品為銷售前2 名的品項，趨勢上以抗老以及低過敏性為主要發展方向。彩妝品排名第2，2018 年市占率為17.0%，市場規模為217.3 億元。彩妝品各類細項產品中，以粉底／遮瑕產品及唇膏為銷售前2 名的品項，並且以國際流行風潮為主要趨勢，例如美日韓的流行色系等。髮用製品位居第3，2018 年市占率為10.4%，市場規模為132.8 億元，其中以洗髮品及護髮品為銷售前2 名的品項。觀察髮用製品有2 大開發趨勢，其一是強調產品機能性，其二則是訴求產品成分為天然／有機及友善環境。

## (2) 醫療設備與照護機構租賃及醫療管理發展趨勢

隨著國內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採用租賃方式的接受度日益提高，租賃業者經營規模也隨之擴大，且國內醫療院所設立家數日益增加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求亦逐年增加，因此租賃業者所提供之醫療儀器租賃品項越來越廣泛，主要以下列幾個重點項目發展

a. 擴大經營規模，拓展新租賃業務範疇，例如協助居家護理所或長照機構設備租賃業務諮詢，並提供設備租賃與其他醫療設備專業服務廠商，以提供更多元化之租賃服務，包含專案規劃、專業技術人員之派遣與管理。

b. 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場地的設立，本公司有專業之同仁可提供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從開始設立登記到完成並協助取得執照之一條龍服務，隨時可提供服務支援。

## (3) 免疫細胞治療產品發展趨勢

相較傳統之化放療或標靶治療之不同處，免疫細胞療法乃是透過活化病人本身之免疫系統來達到癌症之治療效果。免疫療法可分為免疫檢查點療法及細胞免疫療法兩大類。免疫檢查點療法能解除腫瘤對免疫系統之抑制作用，促使CD8-T細胞活化，進而抑制並破壞腫瘤細胞，2010年美國FDA核准第一個腫瘤治療疫苗使用於攝護腺癌，並進一步發展為合併療法，包括免疫檢查點抑制劑，此類型藥物近年亦陸續被美國FDA核准上市。細胞免疫療法為從患者身上分離T細胞，利用基因工程技術進行改造，使T細胞能夠辨識患者腫瘤細胞抗原並攻擊消滅腫瘤，2017年美國FDA通過諾華開發之CAR-T產品Kymriah上市，為繼免疫檢查點抑制劑後，另一個革命性的腫瘤療法。

根據Grand View Research 的2019年2月市場報告指出，癌症免疫治療市場預計在2026年將達到1,269億美元，複合年增成長率為9.6%。而在另一個市場報告(Research and Market)亦在2020年3月指出預計在2025年免疫細胞治療市場的複合年成長率將可達15.5%

## 6. 產品之競爭情形

### (1) 生技美妝保養品

觀察 2018~2019 年3 月我國化妝品廠商經營動向，東森集團以其在媒體經營、品牌行銷、會員深耕及大數據運用等強項，串聯自然美的知名品牌和通路豐沛資源，共同擴展消費客群及拓展海外市場以增加營收；德芙生醫和森田藥妝分別進軍競爭激烈、不易進入的化妝品先進市場如法國和日本，將有益提高品牌國際能見度及知名度；軒郁國際登錄興櫃及羅麗芬控股掛牌上市，藉由取得更多資金挹注，有利於增加營運動能及加速策略布局時程，增加市場競爭力；大醫生醫擴大投資訴求節能環保的面膜廠，預期將有助提升國內外重視綠色環保廠商之合作意願，而佐登妮絲建廠除增加產能外還結合觀光功能，未來將有助於搶攻觀光商機。

### (2) 醫療設備與照護機構租賃及醫療管理

市場上以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買賣為主要營業項目之專業公司並不多，目前市場上雖以歐力士、中租迪和的營業規模較大，但其並非專營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買賣，較缺乏專業性的醫療儀器整合服務。本公司醫療事業管理處統整各醫療儀器設備商，串連各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形成規模經濟，以創造議價空間，且公司財務健全，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之關係，足以提供各種類型之租賃服務。此外，亦配合居家護理所及長照機構之需求提供相關之專案規劃，從場地設計到實務運作，皆有專業之服務人員協助。

### (3) 免疫細胞治療產品

台灣免疫細胞發展廠商依據發展的細胞種類分別彙整如下，其中發展記憶型T細胞廠商只有本公司。由於記憶型T細胞對於腫瘤及癌細胞由於具有記憶的效果，對於相同抗原能有專一性的攻擊，當病人輸回經相同抗原刺激的記憶型T細胞時，對於癌細胞能達成更快速的殺敵效果。

主力細胞種類	廠商
Memory T cell 記憶型T細胞	路迦
NK cell 自然殺手細胞(Natural Killer Cell)	長春藤、富禾、基亞
DC cell 樹突細胞(Dendritic Cell)	長聖、鑫品、世福、富禾
CIK cell細胞因子誘導的殺傷細胞 (Cytokine-Induced Killer Cell)	千鈺、瑞寶、尖端醫、光麗、沛爾、長春藤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主要技術來源除由來自於日本 LYMPHOTEC 之技術移轉，亦長期培養研發人員自行開發不同種類之免疫細胞療法來增加產品線及臨床運用之廣度。

##### A. 記憶型 T 細胞 (LuLym-T®)：

技術轉回台後，與台北榮民總醫院合作進行臨床 I/IIa 期臨床試驗，為台灣首例針對頭頸癌進行之免疫細胞合併化放療之臨床試驗，目前持續收案中。2018 年通過美國 FDA 的肝癌 ODD (Orphan Drug Designation, 孤兒藥) 資格，並於 2021 年取得 FDA 臨床 II 期試驗許可。本公司同時取得台灣衛福部肝癌 II 期臨床實驗的許可，與台灣數十間各大醫院所合作，執行多中心競爭型收案，是台灣在細胞治療業界，投入最大規模的臨床試驗計畫。

同時，為了提供國內免疫細胞治療癌症之需求，路迦生醫也與國內多所醫學中心合作，目前已取得衛福部之特管辦法細胞治療技術計畫之執行許可，於花蓮慈濟醫院、新光醫院、柳營奇美醫院、板橋中興醫院等可提供自體 CIK 細胞治療（主成分為 T 細胞），可望改善包含頭頸部鱗狀細胞癌、非小細胞肺癌、肝癌、乳癌、胃癌、大腸直腸癌、卵巢癌、輸卵管癌、女性腹膜癌及腦瘤等常見癌症症狀。

##### B. LuLym-CAR-NK

目前積極研發中的 LuLym-CAR-NK，奠基於路迦細胞核心實驗室於體外擴增培養 NK 自然殺手細胞，最高可達 1000 倍的細胞增殖數量，預計透過特異性的抗原接受體基因修飾後，打造特異性更高、毒性更低的免疫細胞，預計發展成為異體使用之細胞產品，用以治療頑強的癌症。

##### C. LuLym-DC/T

為了能更有效及精準地消滅癌細胞以提升治療效果之目的，路迦將自行研發的樹突細胞 DC，先結合不同癌種之已知癌症抗原 Common antigen 進行共同培養，再訓練及加強自體 T 細胞專一性毒殺癌症能力，可提供病患更多治療方式之選擇。

##### D. LuLym-MT

免疫產品 LuLym -MT 記憶型 T，目前正進行開發中。目標為申請特管細胞治療技術，並接受委託代工生產服務。

##### E. 循環腫瘤檢測技術

優化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技術，以偵測早期復發，並協助臨床醫師選擇病人適合之治療方式。

F. CAR-NK 培養技術研發

NK 若經過基因轉殖能針對特定癌症標誌之自行研發 CAR-NK，無論是血癌或是實體癌療效都能增加，且效果與 CAR-T 相似，但毒性較低。同時，別於傳統則以無病毒感染之基因轉殖技術，來執行的 CAR-NK 或 CAR-T 細胞的研發項目，以改善病毒載體轉殖有其潛在性的危險。

G. 異體免疫細胞培養技術

異體細胞取得來源進行製備，隨時可以準備好所需之庫存細胞，最終產品數量及品質也會較自體來源穩定，增取更快的治療程序，且可明顯降低細胞治療的費用之優勢，是自體難以取代的。

其中自行研發之自然殺手細胞作為基礎研發 CAR-NK 之技術，其優勢為不需要收集患者匹配的 HLA 受體，另外，自行研發之 CAR-T 部分雖須克服 HLA 受體之困難，但若遇到以癌化之 T 細胞，異體是唯一的解決方法。

H. 冷凍長途運輸技術

血液或細胞製品的保存期限約皆僅有一天左右，因此無法長途或跨國運輸，若在不同國家建置 GMP/GMP 廠也是龐大的費用。因此，開發保存技術可以解決因距離、時間或費用產生之問題。

I. 循環腫瘤細胞培養技術

本公司以無侵入式從病人周邊血取得血液裡少量之循環腫瘤細胞後進行培養。其培養樣本可進行細胞毒殺測試，以幫助病人選擇適合之細胞治療；亦可進行基因檢測判別病人獨特之腫瘤抗原。該技術也可進行藥物實驗，幫助臨床醫師選擇病人適合之化療或標靶藥物。目前在日韓已商品化。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4月
研發費用	35,393	54,083	15,868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學歷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人數(人)	比率(%)	人數(人)	比率(%)	人數(人)	比率(%)	人數(人)	比率(%)
博士	2	22.2%	3	23.1%	2	15.38%	3	21.43%
碩士	5	55.6%	6	46.1%	7	53.85%	7	50.00%
大學	2	22.2%	4	30.8%	4	30.77%	4	28.57%
專科	-	-	-	-	-	-	-	-
高中(含)以下	-	-	-	-	-	-	-	-
合計	9	100%	13	100%	13	100%	14	100%

4.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5	成功將記憶型 T 細胞之日本技術在台灣臨床化與產品化，並設計合併使用各種傳統療法之臨床治療途徑。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6	自行研發某族群之記憶型 T 細胞的培養方法，與市面上或科學技術相較，擁有其更高的純度。
	自行研發樹突細胞的培養方法
	共同培養自行開發 DC 和 T 細胞，以獨家及特殊的製程方式，與市面上或目前科學技術相較擁有更強的毒殺能力。
107	篩選合適癌症抗原，延伸設計個人及精準化的免疫療法，加強其療效與預後。
108	自行開發 DC 加上篩選後的抗原和 T 細胞共同培養之方法，實際進行針對各種癌別測試，找出毒殺能力最好的癌症抗原配方。
109	自行研發 NK 培養方式，以增加血癌相關適應症之使用。且未來朝向異體免疫細胞為發展為重點，能夠降低製成且穩定供貨之優勢。
110	完成 NK 細胞培養技術開發及建立細胞毒殺功能性檢測技術，擴展免疫細胞應用層面。
111	執行 US FDA 及 TFDA 核准之免疫細胞臨床試驗案，邁向免疫細胞新藥開發研究。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生技美妝保養品品牌與通路發展

以現有已推出上市的產品，和台灣的大型連鎖通路品牌—屈臣氏做通路合作，並和迪士尼、鬼滅之刃及 Tiffany 等大的 IP 品牌聯名產品，運用最新的網紅帶貨銷售、部落客口碑銷售、社群行銷等，搭配不同檔期的方案銷售。結合 O2O 線下體驗線上銷售的新零售模式，透過大數據分析與口碑行銷，累積品牌忠誠度的 Fresh02 “小清新粉絲群”。

###### B. 醫療產業管理事業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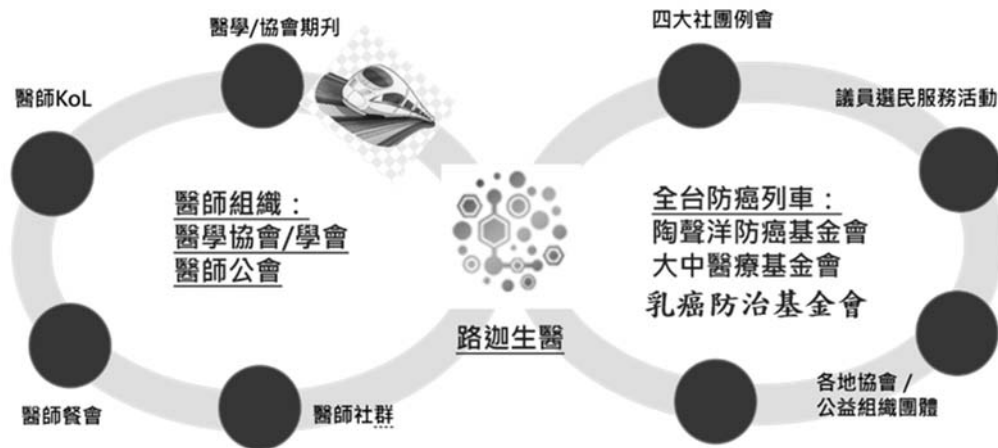
已在台灣的北南東部輔導及管理 13 家的醫院診所、長照中心與居家護理所，並在協助板橋中興醫院的新院區做籌設與建置成明日型智慧醫院的”無毒無創癌症治療與復能中心”，及成立國際型的癌症細胞治療中心作為完成的示範基地。

###### C. 細胞產品的業務發展

1. 將從日本技術授權的 T 細胞產品技術，持續延伸在台灣研發的各種細胞培養 技術，在符合衛福部審核過的 CMC 製程及符合 GTP 規範的實驗室與細胞工廠。透過台灣特管辦法，和台灣的各大醫院及教學中心合作，並持續進行已申請衛福部通過和 13 家醫學中心合作的二期肝癌臨床實驗，以臨床收個案的方式，結合國外的兩個已經做到三期的臨床數據，再加上台灣的個案數據。達到更多的醫學驗證與治療解決方案。加強更多在台灣的實證醫學，對台灣病人治療有效性的強度證明數據。

2. 參加全國商業總會的金船獎-全球品牌競賽，預計在取得獎項後，佈局計畫未來國發基金的資金投入本公司，在資本取得戰略投資。藉此得到更多國家的政策支持，以及在海外品牌推廣時，能連結更多世界僑台界的業務通路代理合作、全球各僑台組織的資源串接合作。以成為發展海外業務的重大資源。

3. 透過和各大醫學組織與防治癌相關的協會/基金會與病友團隊的合作，以公益教育的形式推廣細胞療法的新知，藉由防癌列車的教育方式，影響醫生與病人中的意見領袖。取得病人來源，發展業務。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生技美妝保養品品牌與通路發展

除生技美妝保養產品的原有發展外，將逐步把產品線持續運用現有生技背景優勢開發更多產品，並發展會員制經營長期的消費會員。

### B. 醫療產業管理事業的發展

將台灣的顧問諮詢經驗及實際的系統營運規劃和管理的經驗，往大陸與東南亞國家佈局，協助台灣以外的國家，在區域型整合服務醫院及長照中心的輔導建置、策劃、建置、培訓、人力派遣與經營團隊建置。

### C. 細胞產業的業務發展

以日本技術移轉的原汁原味技術為核心，並在台灣長期建置與增加技術開發團隊，以台灣為基礎，和國際醫療集團合作，發展成策略合作伙伴。並配合官方資源，藉由科技部計畫的申請，為本身產品創造競爭力，提昇企業整體產業優勢。發展計畫包括：

- I. 佈局各項發明專利的申請。
- II. 打通亞洲與美國的市場，階段性的提升業績收益。
- III. 取得在台灣的正正式藥証，並進軍美國，結合藥廠合作，協同美國藥廠的品牌、資本和渠道，共同取得美國藥証。
- IV. 推動實驗室客製化委託服務與建立品牌知名度：與全球知名大廠合作，受其高知名度所輝映，將能快速建立國際能見度。
- V. 發展技術與生產品管的全面品質管理：精益求精的持續進行儲存品質升級，以及移動過程的冷凍技術，讓產品是從研發培育、生產品管，再到運送品管的全面品質管理。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係屬全方位發展之生技公司，以台灣為主要產品銷售市場。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28,347	100.00	132,425	100.00	152,889	100.00	181,410	100.00	157,618	100.00
合計	128,347	100.00	132,425	100.00	152,889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110年合併營收主要來自於兩個事業處：電子商務事業處及醫療產業管理處。

電子商務事業處係提供一般消費者多元化的美妝產品，而醫療產業管理處則提供照護機構醫療設備租賃及醫療管理服務。本公司110年度合併營收為154,975千元，其中電子商務事業處之營收為67,286千元；醫療產業管理處之營收則為87,689千元，由於營收規模尚小，且醫療管理服務市場無明確可統計之市佔資訊，故不提供市場佔有率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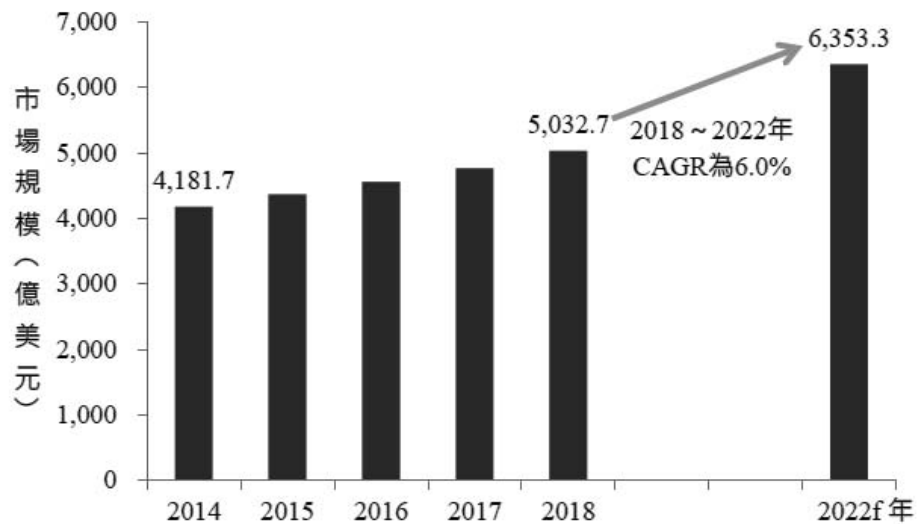
年度	109年銷售值	110年銷售值
美妝保養品銷售	90,250	69,929
醫療設備與照護機構租賃收入	74,570	69,433
醫療管理顧問收入	16,590	18,256

#### 3.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生技美妝保養品

根據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 年全球化妝品市場規模達5,032.7 億美元，較2017 年成長5.6%，2014~2018 年CAGR為4.7%。全球化妝品市場在新興市場需求強勁及消費族群擴展等動能帶動下，預估2022 年全球化妝品市場規模將成長至6,353.3 億美元，2018~2022 年CAGR 為6.0%。





(圖：2014-2022年全球化妝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Euromonitor 統計資料，DCB產資組ITIS研究團隊整理)

根據Euromonitor 統計資料，2018年以亞太、西歐及北美為前3 大區域市場，3 者合計占比達七成以上。亞太地區為全球第1 大區域市場，2018 年市占率達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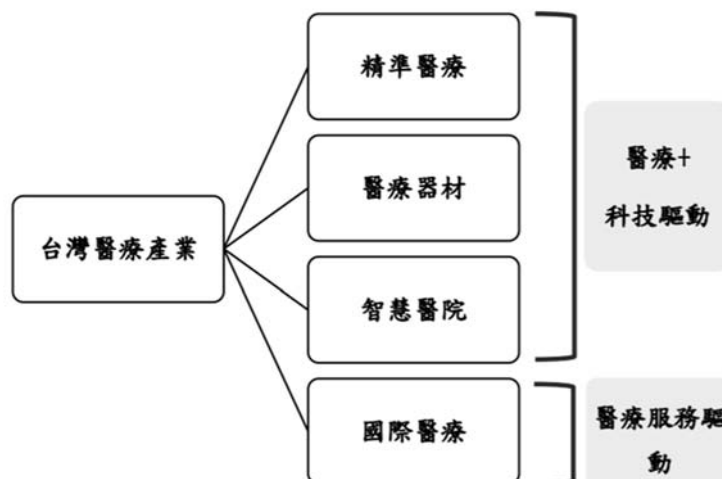
根據 DCB 產業資訊組ITIS 研究團隊執行之2019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廠商問卷調查」結果，及上市櫃公司財報／年報等資料調查推估，2018 年我國生技特化產業(主要為生技化妝品，佔九成以上)產值達新台幣246.3 億元，較2017 年成長2.5%，成長表現趨緩，2014~2018 年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為4.8%。

根據Euromonitor 統計我國化妝品市場規模(統計項目包括皮膚保養品、彩妝品、髮用製品、口腔衛生用品、沐浴產品、香水、嬰兒／兒童專用產品、男士用品、防曬品、除臭劑及脫毛劑，不包含嬰兒專用濕巾)資料，2018 年我國化妝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1,274.3 億元，較2017 年成長2.5%，2014~2018 年CAGR 為4.2%。

展望未來化妝品市場，根據行政院內政部公布資料，我國在2018 年3 月底已正式進入「高齡社會」(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達14%)，另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推估資料，我國在2026 年將邁入「超高齡社會」(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高達20%)，估計老年市場的加入以及年輕市場的增加，化妝品市場規模將持續成長，Euromonitor推估2019 年化妝品市場規模將達到1,322.5 億元，較2018 年成長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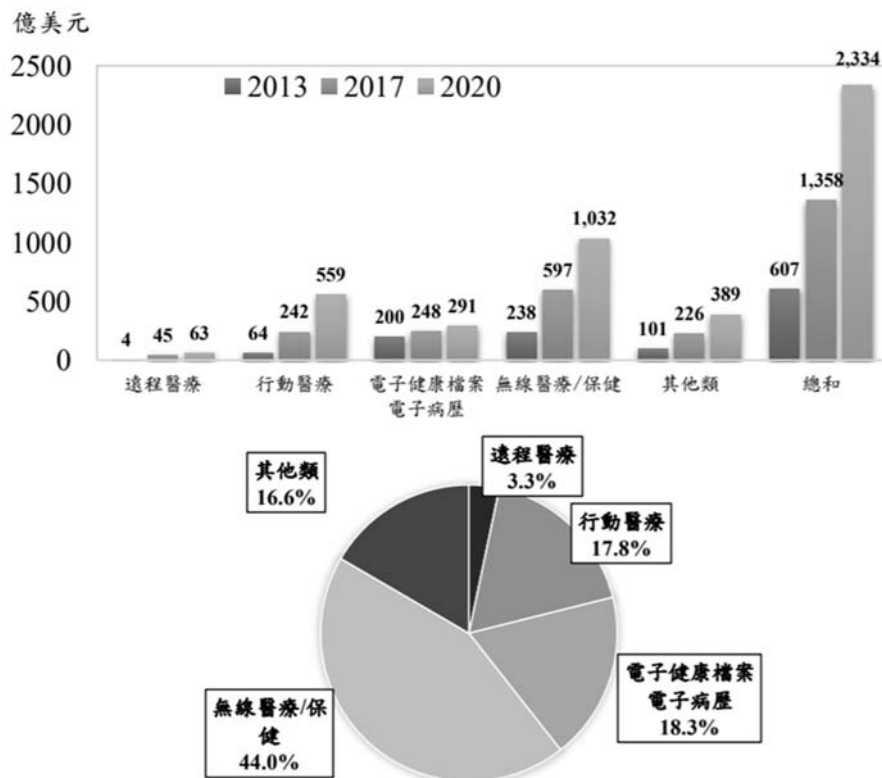
(2)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租賃與醫療管理

依照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的定義，針對醫療產業的分類如下：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本公司鎖定的市場在醫療器材租賃及醫療管理服務的整體方案之提供，除了提供傳統的醫管諮詢顧問、建置服務，並針對醫療及照護機構結合系統服務的整體規劃與執行，收取持續性的醫管服務費用。目標市場的市場規模與成長性如下圖說明：



資料來源：Statista；MEDIC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整理(2019/1)

整個醫療產業的需求狀況與各分類項目的比例如上圖說明，市場的主要比例是在無線醫療/保健的領域上面，但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在遠程及行動醫療上，雖然佔的比例還不是很高，但是在成長速度上很快，隨著相關的設備儀器、傳感器、穿戴裝置的硬體設備成熟及價格的降低，以及雲端系統、智慧系統、AI系統、大數據的應用普及，預期未來成長性，仍會不斷的提高。目前醫療產業界的管理，已逐步擴大用新科技與管理方式，來搭配傳統人治及資訊軟體管理。

### (3)細胞產品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全球市場在腫瘤藥物的市場規模及成長率說明：

全球抗腫瘤市場規模在2020年，已約達1636億美元，且每年在全球藥物的成長率以2位數百分比持續成長。

### 歷史及預測全球腫瘤藥物市場規模，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三零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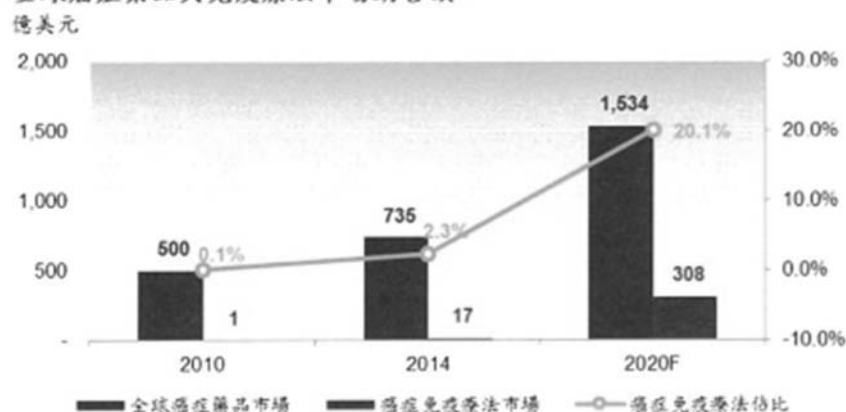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國際醫藥市場研究中心)

#### B. 免疫細胞療法在腫瘤藥物的佔比現況與趨勢預估說明：

免疫細胞療法在全球的腫瘤藥物中，在2019年佔比只有2.3%，預估在2020年後會大幅成長。但也仍然是20.1%的比率。免疫細胞療法已在全球的醫療界普遍被認定是第三次的癌症治療的醫學革命(第一次是化學治療；第二次是標靶治療)。因此在未來的成長空間仍非常的有潛力與想像空間。

#### 全球癌症藥品與免疫療法市場銷售額



(資料來源：2019年度，PWC普華國際財務顧問，產業分析報告)

#### C. 市場的需求現況

**FIORMARKETS**

HOME CATEGORIES LATEST REPORTS BECOME A PUBLISHER ABOUT US CONTACT L

Global Cell Therapy Technologies Market by Product (Consumables, Equipment, Software), Cell Type (Human Stem & Differentiated, Animal), Process, End User, Region, Global Industry Analysis, Market Size, Share, Growth, Trends, and Forecast 2018 to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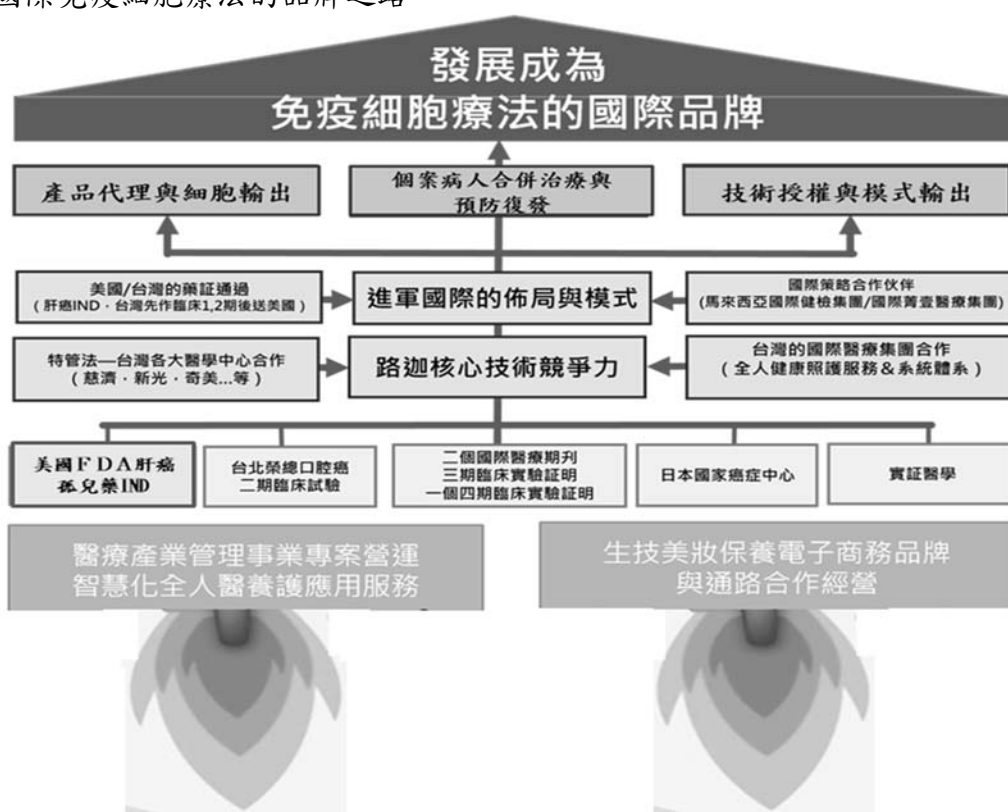
Published On: March 2019 Report ID: 376050 Category: Pharmaceutical Pages: Nil

(資料來源：全球市場情報機構Fiormarkets 2017報告)

根據全球市場情報機構Fiormarkets發布報告，2017年全球細胞治療市場約112億美元。2018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16.81%，預計2025年市場值將超過340億美元。在傳統醫學的手術、化學治療及放射治療，因其副作用極大。且都有不可逆與抗藥性的普遍問題。故愈來愈多的病患、病患家人，以及臨床的醫生，希望能尋找一種更有療效，且讓病人在治療過程中能降低痛苦，以及減少後遺症的方式。故單純的細胞療法，以及複合式療法，已愈來愈加速的讓市場接受。而這也是路迦在發展技術的同時。強調的治療服務的創新發展。

#### (4)公司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競爭利基是一個長期有政府政策支持，以及多年來的國際技術合作及品牌佈局的蹲馬步基本功，再加上一個穩定獲利的醫療產業管理事業引擎，以及另一個快速成長及獲利中的生技美妝保養事業引擎。用雙引擎的支撐，結合趨勢變化的調整，兼顧短中長期的佈局發展。按部就班的邁向國際免疫細胞療法的品牌之路。



(各事業處發展及分工的策略火箭圖)

- A. 以生技美妝保養產品及服務為主軸的電子商務事業處，除了是蓬勃發展的趨勢產業外，除了在獲利及業績上做貢獻外，更是為未來路迦在發展品牌及通路的先行單位。透過最新的網紅直播的線上銷售，及傳統通路的線下銷售。完整的把O2O的銷售服務模式結合，藉此也發展及培育公司在通路銷售及經營的團隊人才及經驗。
  - B. 以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租賃及醫療產業管理為產品及服務主軸的醫療產業管理事業處，除了在穩定獲利及業績上的貢獻外，更是在專業培訓及專案管理上，結合最新的智慧科技及雲端服務系統，把台灣長期發展出來的管理顧問經驗，有機會往海外發展。藉此也發展及培育公司在專案管理及系統經營的團隊人才及經驗。
- 有了這兩個巨大的引擎後，讓細胞產品中心可以專心結合以下條件，發展

出整體的公司利基及策略佈局：

a. 政府重點推動：

生技生醫產業為政府的國家經濟政策非常重要的發展領域。其政府的全面政策性支持，於107年9月26日正式通過特管法，讓台灣成為全球第二個把免疫細胞療法合法化的國家，同時也正在推動再生醫療法通過中，希望以更完善的法規及管理，來扶持相關再生醫療產業發展。再加上”生技產業發展條例”，所有政府支持的優惠條件展延到2031年，不僅是一種宣示，也將幫助與扶持台灣的醫療生技產業發展。結合台灣在國際上已經被肯定的醫療服務與技術，再加上醫療工程與生物技術工程，讓台灣成為更好的孕育整個醫療生技產業的園地。

b. 經營團隊陣容堅強：

本公司的核心經營團隊，皆具有國際視野和國際學經歷，為有豐富臨床經驗的醫生科學家及生化博士，且具有豐富的醫界人脈組成，在亞洲及台灣和各大教學醫院合作。在發展的過程中，更容易把臨床和醫療工程技術結合在一起，並透過在醫界的互動，可以更貼近醫療第一線需要的臨床服務。於細胞治療的應用上，在台灣及亞洲市場都具有極大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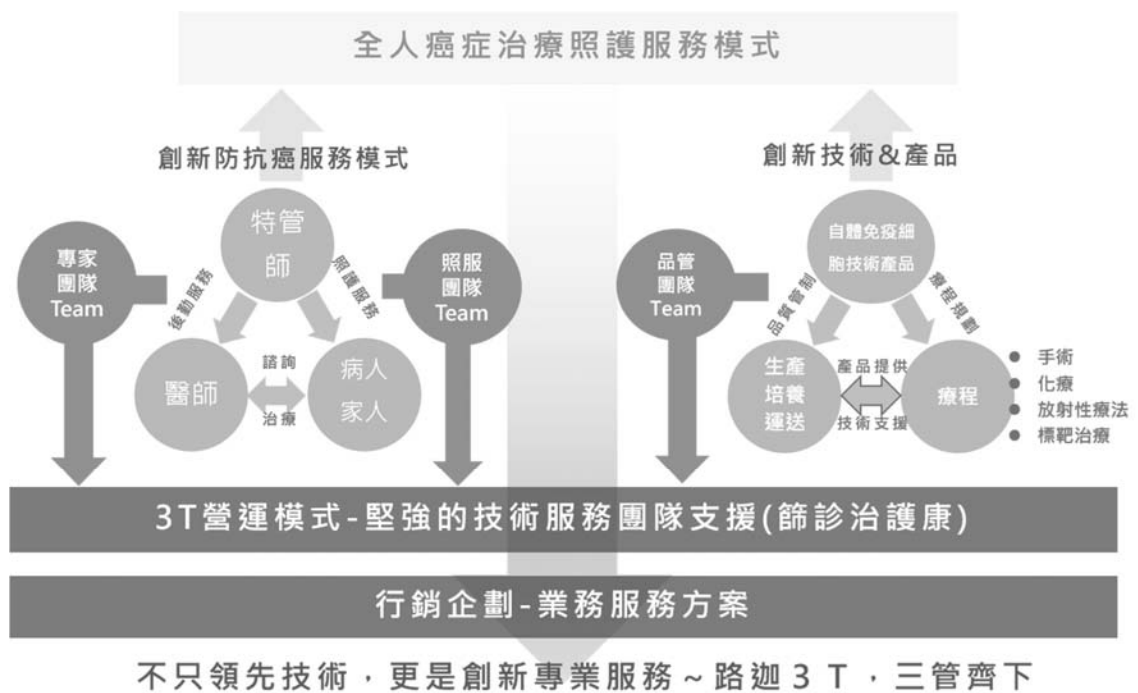
c. 產品及研發技術具競爭力：

本公司的技術在2015年即與日本國家癌症中心和Lymphotoec Inc. 技術合作，並與台北榮民總醫院進行產學合作。在2016年即已完成與日本的技術轉移，開展台灣首例以T細胞(LuLym-T)為基礎的臨床試驗。在2018年已通過衛福部核准，進行台灣第一例T細胞合併化放療之臨床試驗，在台北榮民總醫院進行收案。且通過美國孤兒藥ODD審查，並獲得美國FDA Pre-IND臨床許可資格，積極為取得國際藥證佈局，並達到可以技術授權給他國。此項技術已在2篇國際頂尖醫學期刊Lancet(2000)和Gastroenterology(2015)發展過兩篇3期臨床實驗結果，以及Cancer Immunology, Immunotherapy(2019)的第4期臨床實驗報告文件。並在此技術的基礎上再往上精進研究發展。故在多年的努力及驗證下，更驗證技術在醫療實際應用上的安全性與有效性。掌握技術的領先與獨特性。

d. 研發與生產一條龍的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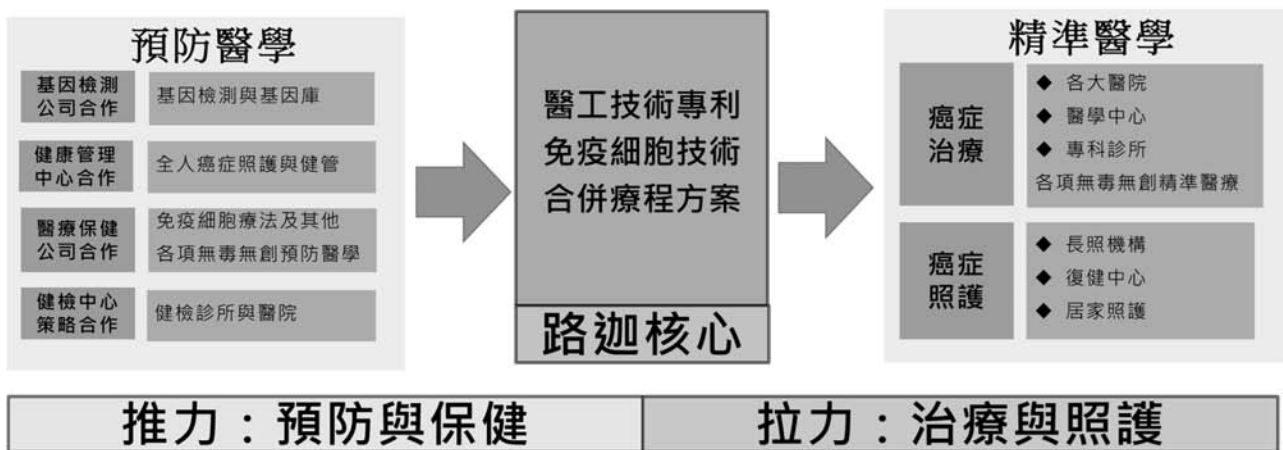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確保在細胞培養過程的質量品質，於2018年開始投資建置自己的實驗室與細胞工廠，期許把研發、專利申請，再到生產製造，能一條龍的完成。以更確保技術與生產的產品品質。以研發技術與生產為核心，並發展輔助性的治療照護服務管理模式，協助合作的醫院及醫生，在臨床上的需要。

結合以上的技術面與政策面的利基點，路邊同時也將發展出創新的管理服務模式，即”三T的營運模式”，針對產品的全面品質管理的質管師、以人為本的對病人及其家人的全人貼心服務、以及針對醫院及醫生的助理輔導服務等。這將是在軟實力上的利基點。整個服務架構說明如下：



● 市場行銷通路／國際合作之優勢：

本公司在研發初期，即已經同時佈局亞洲市場，並和各國的通路渠道，以及馬來西亞大型的健檢集團，取得合作的意向。以推和拉的兩股力量，同時規劃進入市場的商業模型。以期在產品與技術完成能進入市場商品化的同時，能立即和市場需求量接軌。以上為推和拉的商業模型說明圖：



(5) 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政府扶植不遺餘力：我國政府一直將生物科技列入重點發展產業：從1982年行政院之八大重點科技產業、1995年亞太製造中心計畫、1996年成立生物技術及製藥發展推動小組、2002年的兩兆雙星計畫、挑戰2008的國家重點發展計畫、2009年台灣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等等，其生物科技領域均未缺席。

### 網路社群電商產業應用在預防醫學與精準醫療的領先佈局

公司發展社群電商的業務已多年，目前以生技美妝保養品為主要發展方向。有鑑於現今的整個商業發展的變化，尤其在2019年底發生的新冠肺炎，並持續蔓延全球的同時，將有助於針對健康免疫力的重視，以及透過網路取得資訊並採購下單的趨勢變化。本公司佈局在社群電商及AI大數據運用的領域多年，將有助於在醫療治療癌症發展到一定的成熟度之後，往遠距線上醫療以及預防醫學保健的市場發展。往前更直接能接觸到高危險群但尚未發病的客戶。或是在輕症期間就能快速比對快速治療。以能得到更好更有效能的精準免疫細胞的治療與預防保健。

本公司具有短、長期之策略規劃，力求計劃的發展方向正確及目標明確。經營團隊對市場趨勢、研究發展、生產管理、人才培育與行銷拓展，均能充分有效掌握及運用。且願意在既有技術基礎上，不斷嘗試和新的商業模式的結合，以期在行銷時，用更有效率和效能的方式掌握市場的先機。

#### A.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以SWOT的方式進行說明，並針對其中劣勢以及威脅的部份，做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p><b>S Strength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產品的獨特性→台灣第一的memory T細胞。(其他公司DC、NK競爭者眾)</li> <li>• 日本國家癌症中心三期臨床實驗證明(Evidence Base)。</li> <li>• 同樣技術在韓國取得藥證(臨床三期與四期發表)</li> <li>• 唯一在世界權威期刊2篇發表。</li> <li>• 美國取得孤兒藥申請資格及IND申請資格。</li> <li>• 台灣口腔癌合併手術放化療與細胞療法臨床二期。</li> <li>• 與台北榮總產學合作多年。</li> <li>• 新光醫院、花蓮慈濟、奇美醫院、基隆長庚等多家醫學中心申請特管法。</li> <li>• 經營團隊兼具臨床及基礎醫學研發。</li> </ul>	<p><b>W Weaknesse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尚未有市場的名知名度。</li> <li>• 目前並無大資本集團的資金挹注在未來量產及進入市場的行銷。</li> <li>• 台灣民眾對此治療亦很陌生，易被錯誤資訊誤導。</li> <li>• 政策、政府均無明確標準。</li> <li>• 無大生技業者支持。</li> </ul>
<p><b>O Opportunitie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有特管法的支持，協助本醫療技術發展成藥證過程中，可取得所需的臨床案例與收益。</li> <li>• 東南亞高端客戶已有使用細胞療法防癌保健的趨勢。</li> <li>• 大陸仍未合法，再加上台灣醫療的品質口碑，可吸納部份的大陸來台跨境治療的機會。</li> <li>• 在台灣有多家醫院合作，朝向下一代有效治療進行臨床實驗，這可以申請特管法13條，可以跳脫12條的紅海。</li> <li>• 因有臨床實驗持續進行，若進行順利將可最早通過產品查驗登記，而成為首先取得藥證之細胞產品。</li> </ul> <p>★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新法- 租稅優惠延長至2031年</p>	<p><b>T Threat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策上路過於簡單，政府只安全把關，不做效度把關。</li> <li>• 整體環境、醫界及生技業相繼投入，但錯誤訊息或廣告誤導，反成為產業發展障礙。</li> <li>• 資本市場或投資者被之前台灣生技股災驚嚇，對目前各生技公司無分辨能力，故遲疑不願投資，導致籌資困難。</li> </ul>

路邊有別於一般的生醫公司，是我們除了是在免疫細胞療法的醫療工程技術及產品的專心研發外，更藉由醫療產業的管理服務經驗，及電子商務的通路銷售經驗，規劃建置一套全人癌症的防治醫療+照護服務的完整體系的產品與服務系統。以這樣的規劃設計，在彌補公司的劣勢(Weakness)與外在威脅(Threaten)的弱項。以直接和間接的方式作為不利

因素的因應對策。針對劣勢(Weaknesses)及外在威脅(Threaten)的因應對策：

W 公司劣勢	1. 知名度不足	2. 無大資本支持	3. 民眾被資訊誤導	4. 法規尚無明確標準	5. 無大生技業支持
W 的因應對策	1. 找有名望的醫生及產業大老應聘合作。	2. 有自行獲利的兩個引擎，只需小資本支持。	3. 透過和公益基金會/協會做正確資訊教育	4. 透過聯盟組織影響政府法規推進行。	5. 初期以專注在癌症治療，避開大生技廠的競爭。
T 外在威脅	1. 政府只做安全把關，不管療效	2. 廣告和錯誤訊息，成為產業發展障礙	3. 之前的股災驚嚇，讓投資者對生技公司無分辨能力		
T 的因應對策	1. 加強在”實証醫學”的臨床案例累積，並宣傳。	2. 參與與舉辦各種分享會及研討會，並結合社群媒體和自媒體行銷，以專注一部份的視聽修正，再逐步發酵。	3. 以國際佈局取得藥証為評估指標，在此前同時有”醫管”和”電商”的雙獲利引擎及房地產，來證明公司的價值。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生技美妝保養的重要用途

以健康的美麗為其主要訴求，並從市場分析中了解現在年輕女性的族群需求，發展天然的、無毒的、健康的相關生技美妝保養品，為其重要用途。

#### (2)醫療設備、照護機構的租賃及醫療管理的重要用途

以專案客戶的服務，從醫療及照護機構的策劃定位、建置管理、監造監管、專業培訓、經營團隊籌組、智慧系統導入及儀器設備租賃等，為重要用途。

#### (3)細胞產品中心

以各種免疫細胞療法：針對不同癌症期別及狀態之病患，發展出適合各種癌症在最佳的時間點合併化療、放療、標靶治療之方案。並結合醫療及照護服務模式，發展出全人防治癌服務模式為重要用途。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細胞產品中心的產製過程做說明：





- (1) 病人經醫師整體評估後，若符合納入及排除條件則進入治療流程。
- (2) 患者僅需抽一次60-100 ml之血液就可培養出足夠回輸6次的細胞量，此流程需在合作醫院完成。
- (3) 血液經過妥善的包裝後，置於有溫度計的常溫運送箱中，由專人運送至細胞製劑中心，必須於24小時內完成細胞的前製處理步驟。
- (4) 送入細胞製劑中心的血液，須先以試劑及離心方式將淋巴球分離出來。
- (5) 分離後的淋巴球在合適的培養基配方中大量的複製出T細胞，其整體製程時間因個人化差異及病患血液品質，約需2-3個禮拜的時間。其擴增的倍數為原始數量之1000倍。
- (6) 培養完成的細胞會經過清洗其培養基的物質後，進行品質的檢驗確保其品質符合出場標準使之放行。
- (7) 將 $10^9$ - $10^{10}$ 之細胞數量裝入細胞回輸袋中，並置於有溫度紀錄器且維持在4-12度C之細胞運輸箱中，由專人運送至醫學中心，必須於36小時內完成輸注之動作，否則作廢。

本公司之化妝品及保養品係透過符合衛生檢驗規範之委外加工廠商生產。

###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合併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其原料供應情形穩定，未有

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合併公司充分掌握生技市場相關脈動外，並在品質及交期上嚴格管控，可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虞。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統一化妝品	4,709	15.05	無	揚都國際	4,320	13.37	無	芙羅倫斯美妝	1,849	14.56	無
2	彤采妮	3,494	11.17	無	彤采妮	3,183	9.85	無	揚都國際	1,438	11.32	無
3	亞美歐	1,886	6.03	無	米果	2,041	6.32	無	彤采妮	1,320	10.4	無
4	慶生堂	1,745	5.58	無	京奇廣告	1,621	5.02	無	鉸鉸	1,114	8.77	無
5	鉸鉸	1,518	4.85	無	鉸鉸	1,412	4.37	無	米果	790	6.22	無
6	其他	17,931	57.32	-	其他	19,741	61.07	-	其他	6,187	48.73	-
	進貨淨額	31,283	100		進貨淨額	32,318	100		進貨淨額	12,698	100	

註1. 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 截至年報刊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 合併公司對上述供應商之進貨金額變動，主要係隨銷售對象及產品之需求變動而有消長。
- 108年起因銷貨產品主力變更為化妝品，新增慶生堂、鉸鉸，110年新增芙羅倫斯等化妝品原材料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板橋中興醫院	11,357	6.26	無	板橋中興醫院	16,093	10.21	無

今年度較去年度銷售予板橋中興醫院金額增加，主要係儀器設備租金收入及管顧收入分別較去年度增加4,193仟元、840仟元所致。

##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 (1)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合併公司產品以委外生產或對外採購為主，故無產能，產量及產值，主要係委外生產之進貨量、值，列示如下；近年主要係彩妝品銷售策略得宜加上受惠電子商務發展銷售大幅成長。

### (3)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仟元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美妝保養產品	246	90,250	-	-	292	69,929	-	-
醫療設備及照護機構租賃	-	74,570	-	-	-	69,433	-	-
醫療管理顧問	-	16,525	-	-	-	18,256	-	-
其他	-	65	-	-	-	-	-	-
合計	-	181,410	-	-	-	157,618	-	-

## 三、從業員工資訊：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	26	26	26	27
	13	13	13	14
	27	24	27	23
	66	63	66	64
平均年齡		37.7	37.7	38.3
平均服務年資		1.5	2.2	2.3
學歷分佈比率(%)	4.5	3.2	4.5	4.7
	21.2	23.8	21.2	23.4
	65.2	66.7	65.2	64.1
	9.1	6.3	9.1	7.8
	-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美妝保養品	246	90,250	-	-	292	69,929	-	-
合計	246	90,250	-	-	292	69,929	-	-

1.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申領情形或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無。
2. 環保專責單位設立情形：無。

-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三)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有關本公司員工福利制度請參考「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中相關辦法，「職工福利委員會」於107年12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重視人性化、合理化管理，所以員工向心力強，勞資關係和諧，並由員工自組「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措施。本公司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以辦理相關職工福利事宜。

### 2. 進修及訓練：

#### A. 員工福利措施

- I. 公司員工均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保險。
- II. 婚喪喜慶或年節時均致贈禮金。
- III. 年終績效獎金。
- IV. 員工專業訓練、進修補助

#### B. 進修及訓練情形

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競爭力，教育訓練可以激發員工潛能增進員工知識，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經營績效。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工作技能及工作效率，新進同仁實施職前訓練及內外部訓練等相關訓練課程，且不定期視其所需辦理員工各項教育訓練，主要分為管理職能訓練、團隊合作溝通訓練及專業知識訓練。

#### C.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員工工資之6%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D.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迄今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事情發生。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故尚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並強調員工雙向溝通，共同為公司之成長而努力不懈，公司業績蒸蒸日上，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勞資糾紛。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

#### (一) 目的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子化作業平台，確保本公司之資料、資訊、設備、人員、網路等重要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能永續運作，並在兼顧資訊安全與作業效率下，擬定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 (二) 適用對象

舉凡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廠商、訪客等，皆應遵守本政策。

#### (三)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所有資訊管理辦法暨相關作業，作為推行各項資訊活動、落實各種資訊循環，以及貫徹資訊安全機制的作為。
2. 資訊部依照資訊相關管理辦法，進行所有資訊服務，並藉由定期內部會議，檢討作業相關的循環及程序，有無疏漏或強化的空間，以優化資訊管理的各項流程，達成降低資訊安全風險的目的。
3. 稽核室每年依照內控制度「資通安全檢查」，進行內部查核作業，確保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 (四) 資安政策

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管理循環及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 貫徹上述目標業務永續經營

### (五) 具體管理方法

本公司目前管理方式已能有效防護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措施如下表：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li><li>•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li><li>• 定期對電腦系統進行系統更新作業</li><li>•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li><li>•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li><li>•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li><li>• 系統權限申請與異動，皆應經過審核並保留紀錄</li><li>•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li><li>•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li><li>•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li><li>•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li><li>•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li><li>• 每年定期執行資訊循環與資通安全檢查，呈報董事長</li></ul>

### (六) 執行狀況

-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 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8.03.08~123.03.14	不動產抵押借款額度	無
	合作金庫	108.03.27~118.07.27	不動產抵押借款額度	無
技術移轉合約	Lymphotec	103.11.21~121.12.31	1. T細胞培養技術移轉 2. 117年12月需取得藥證，若無，需將日幣4.8億授權金支付完畢，以維持台灣獨家授權技術資格。 3. 121年12月支付完技術移轉權利金	無
授權合約	THE WALT DISNEY COMPANY (TAIWAN) LIMITED	109.04.01~109.03.31	迪士尼授權金及共同行銷費用合約	無
	THE WALT DISNEY COMPANY (TAIWAN) LIMITED	110.04.01~112.09.30	迪士尼台灣地區商標授權合約	無
	MUNMU INC.	110.03.01~112.02.28	台灣地區商標授權合約	無
	木棉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5~112.02.28	品牌商品化台灣地區商標授權合約	無
	木棉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02.17~111.06.30	鬼滅之刃商品化授權增補合約書	無
	EORTC	110.12.29-研究結束	User agreement	無
	EORTC	111.03.23-研究結束	User Agreement	無
	MUNMU INC.	110.03.01~112.02.28	Pony聯名商品授權	無
國立故宮博物院	109.11.01~112.10.30	國立故宮博物院品牌授權契約	無	
委託合約	維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4.23-委任案結束	Actavited autologus T lymphocytes 台灣新藥臨床試驗申請	無
	行動基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4.19~111.04.19	協助研究或研發癌症基因體學資訊	無
	精拓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4.09~111.04.08	細胞檢體代檢服務合約	無
	台北榮民總醫院	110.06.01~112.11.22	委託檢測分析契約書	無
	維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7.26-委任案結束	頭頸癌臨床試驗申請委任合約	無
	維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1.01-委任案結束	臨床試驗執行委託書	無
	永欣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1-委任案結束	委託臨床試驗合約書	無

	板橋中興醫院	110.12.01-112.12.01	委託臨床試驗合約書	無
	維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2.07-委任案結束	臨床試驗執行委託書	無
	鉅杏顧問公司	111.02.22-111.12.31	臨床委託試驗合約	無
	花蓮慈濟醫院	111.01.17-委任案結束	實施臨床試驗協議書	無
	亞東醫院	111.04.01-113.12.31 (臨床試驗執行期間)	臨床試驗合約(HCC)	無
	板橋中興醫院	111.04.26-113.04.22	細胞製劑供應合約書	無
	維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5.19-委任案結束	增補合約 (原執行合約版本 LB102820171201)	無
	花蓮慈濟醫院	111.12.01-112.12.31	臨床試驗協議書(修訂 I)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註2)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12,157	109,054	75,605	80,034	120,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66	51,515	95,112	78,364	64,556
無形資產		9,357	1,335	2,905	1,422	200
其他資產		5,745	18,929	9,715	11,318	10,836
資產總額		480,150	469,366	556,125	523,607	531,2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6,547	74,722	102,241	98,978	130,538
	分配後	86,547	74,722	102,241	98,978	130,538
非流動負債		93,194	86,496	152,467	133,754	114,0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9,741	161,218	254,708	232,732	244,566
	分配後	179,741	161,218	254,708	232,732	244,5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52)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股本		49,200	328,744	328,744	328,744	328,744
資本公積		-	68,382	-	-	1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752)	(88,720)	(27,327)	(37,869)	(87,363)
	分配後	(53,752)	(88,720)	(27,327)	(37,869)	(87,363)
其他權益		-	(258)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28,023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0,409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分配後	300,409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路迦生醫於民國106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至110滿五個年度，不另編製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財務資料數字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公司於107年度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故107年重編合併財報。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註2)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0,908	95,378	71,792	80,034	120,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66	51,515	95,112	78,364	64,556
無形資產		9,357	1,335	2,905	1,422	200
其他資產		5,739	18,923	9,709	11,318	10,836
資產總額		472,814	462,532	556,125	523,607	531,2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854	68,530	102,241	98,978	130,538
	分配後	79,854	68,530	102,241	98,978	130,538
非流動負債		92,551	85,854	152,467	133,754	114,0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2,405	154,384	254,708	232,732	244,566
	分配後	172,405	154,384	254,708	232,732	244,5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52)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股本		49,200	328,744	328,744	328,744	328,744
資本公積		-	68,382	-	-	1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752)	(88,720)	(27,327)	(37,689)	(87,363)
	分配後	(53,752)	(88,720)	(27,327)	(37,689)	(87,363)
其他權益		-	(258)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非控制權益		128,023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0,409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分配後	300,409	308,148	301,417	290,875	286,675

註1：財務資料數字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公司於107年度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故107年重編合併財報。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註1)	107年(註2)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28,347	132,425	152,889	181,410	157,618
營業毛利	65,429	78,092	100,159	118,448	96,063
營業損益	(2,482)	(5,053)	(2,636)	(5,304)	(42,827)
營外收入及支出	(27)	(9,221)	(5,155)	(4,652)	(5,005)
稅前淨利	(2,509)	(14,274)	(7,791)	(9,956)	(47,8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099)	(14,692)	(6,989)	(10,542)	(49,4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099)	(14,692)	(6,989)	(10,542)	(49,4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0)	(258)	258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49)	(14,950)	(6,731)	(10,542)	(49,49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054)	(27,795)	(6,989)	(10,542)	(49,4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5,019	5,338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18,054)	(28,053)	(6,731)	(10,542)	(49,4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4,956	5,338	-	-	-
每股盈餘	(2.34)	(1.01)	(0.21)	(0.32)	(1.51)

註1：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年度比較數字。

註2：公司於107年度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故107年重編合併財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註1)	107年 (註2)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24,358	131,441	152,925	181,410	157,618
營業毛利	61,857	77,221	100,195	118,448	96,063
營業損益	(3,438)	(5,027)	(2,294)	(5,304)	(42,827)
營外收入及支出	929	(9,247)	(5,497)	(4,652)	(5,005)
稅前淨利	(2,509)	(14,274)	(7,791)	(9,956)	(47,8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118)	(20,030)	(6,989)	(10,542)	(49,494)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11,118)	(20,030)	(6,989)	(10,542)	(49,4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0)	(258)	258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05)	(20,288)	(6,731)	(10,542)	(49,494)
每股盈餘	(2.34)	(1.01)	(0.21)	(0.32)	(1.51)

註1：本公司自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6年度比較數字。

註2：公司於107年度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故107年重編合併財報。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不適用	不適用	-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更換會計師之情事：無。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度(註2)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43	34.35	45.80	44.45	46.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36.22	762.20	477.21	541.87	620.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59	149.95	73.95	80.86	92.33
	速動比率	112.72	110.81	60.23	58.49	62.60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5	2.69	3.81	6.64	7.21
	平均收現日數	112.31	135.69	95.80	54.97	50.62
	存貨週轉率(次)	6.74	5.32	4.27	3.49	2.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4	2.41	2.72	3.69	3.77
	平均銷貨日數	54.15	68.61	85.48	104.58	159.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8	2.34	2.09	2.09	2.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28	0.30	0.34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87)	(2.65)	(0.52)	(1.24)	(8.71)
	權益報酬率(%)	(2.03)	(4.83)	(2.29)	(3.56)	(17.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10)	(4.34)	(2.37)	(3.03)	(14.55)
	純益率(%)	(4.75)	(11.09)	(4.57)	(5.81)	(31.40)
	每股盈餘(元)	(2.34)	(1.01)	(0.21)	(0.32)	(1.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5)	9.87	57.76	29.33	(12.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3.17	(23.48)	166.64	185.43	116.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6)	1.59	10.67	5.31	(2.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財務槓桿度	0.51	0.66	0.34	0.52	0.9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註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以設算財務比率。
2. 存貨週轉率(次)下降：主要係110年度電子商務增加商品多樣化，致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3. 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要係存貨週轉率偏低，存貨增加致使銷貨速度慢。
4.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7. 純益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銷貨淨額減少緣故。
8. 每股盈餘：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大幅增加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註4)因營業利益為負值，故不予設算財務比率。
13.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以設算財務比率。

註3：106年財務比率係以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附列之106年度比較數字計算。

註4：因營業利益為負值，故不予設算財務比率。

##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度 (註2)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46	33.38	45.55	44.45	46.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35.18	764.83	480.47	541.87	620.7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6.37	139.18	70.22	80.86	92.33
	速動比率	108.08	104.96	60.03	58.49	62.60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9	2.49	3.81	6.64	7.21
	平均收現日數	126.3	146.59	95.80	54.97	50.62
	存貨週轉率(次)	6.70	5.31	4.27	3.49	2.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5	2.43	2.72	3.69	3.77
	平均銷貨日數	54.48	68.74	85.48	104.58	159.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1	2.32	2.09	2.09	2.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28	0.30	0.34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4)	(4.74)	(0.52)	(1.24)	(8.71)
	權益報酬率(%)	(3.71)	(6.58)	(2.28)	(3.56)	(17.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10)	(4.34)	(2.37)	(3.03)	(14.55)
	純益率(%)	(8.94)	(15.24)	(4.57)	(5.81)	(31.40)
	每股盈餘(元)	(2.34)	(1.01)	(0.21)	(0.32)	(1.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04)	11.78	63.76	29.33	(12.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3.19	54.37	164.86	185.43	116.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9)	4.56	36.72	5.31	(2.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財務槓桿度	0.59	2.04	0.31	0.52	0.9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註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以設算財務比率。
2. 存貨週轉率(次)下降：主要係110年度電子商務增加商品多樣化，平均存貨增加導致。
3. 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要係存貨週轉率偏低，存貨增加致使銷貨速度慢。
4.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7. 純益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銷貨淨額減少緣故。
8. 每股盈餘：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大幅增加，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增加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9年大幅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註4)因營業利益為負值，故不予設算財務比率。
13.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110年度公司稅後虧損幅度較109年大幅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為虧損，故不予以設算財務比率。

註3：106年財務比率係以107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附列之106年度比較數字計算。

註4：因營業利益為負值，故不予設算財務比率。

#### 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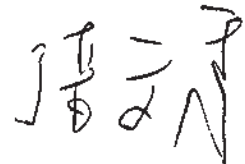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聖河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出具報告，敬請 鑑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張文秀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數，若影響數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比例(%)
流動資產		80,034	120,530	40,496	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364	64,556	(13,808)	(18)
無形資產		1,422	200	(1,222)	(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3,787	345,955	(17,832)	(5)
<b>資產總額</b>		<b>523,607</b>	<b>531,241</b>	<b>7,634</b>	<b>1</b>
流動負債		98,978	130,538	31,560	32
非流動負債		133,754	114,028	(19,726)	(15)
<b>負債總額</b>		<b>232,732</b>	<b>244,566</b>	<b>11,834</b>	<b>5</b>
股本		328,744	373,864	45,120	14
資本公積		-	-	-	-
待彌補虧損		(37,869)	(87,363)	(49,494)	131
<b>權益總額</b>		<b>290,875</b>	<b>286,675</b>	<b>(4,200)</b>	<b>(1)</b>

增減比例變動20%以上且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110年係因：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要係收取現金增資股款致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存貨增加主要係電子商務商品多樣化銷售，致存貨量提升52%。

(2) 無形資產減少係主要因電腦軟體本期提列重分類緣故。

(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增加。

(4) 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因本期持續投注研發支出，且營業收入尚不足支應所致。

###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變 動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比例(%)
營業收入		181,410	157,618	(23,792)	(13)
營業成本		62,962	61,555	(1,407)	(2)
營業毛利		118,448	96,063	(22,385)	(19)
營業費用		123,761	139,126	15,365	12
營業損失		(5,304)	(42,827)	(37,523)	7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52)	(5,005)	(353)	8
稅前淨損		(9,956)	(47,832)	(37,876)	380
所得稅(利益)費用		586	1,662	1,076	184

本期淨損	(10,542)	(49,494)	(38,952)	369
增減比例變動20%以上且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1) 營業損失、(2)稅前淨損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本期持續投注研發支出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4) 本期淨損係因前三項導原因導致稅後淨損金額大幅提升。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 生技美妝產品銷售數量及醫管服務銷售數量與依據，係因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以及客戶營運概況等因素合理編制而成，預估上述兩項業務將呈現穩定趨勢。
2. 公司之免疫細胞產品於110年已陸續取得衛生福利部GTP認可函，同意細胞治療技術增列施行機構，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未來可望為財務帶來正面助益。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034	(16,156)	(45,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64)	(10,327)	5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61)	52,252	71,413
變動情形分析：			
(1) 110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因 110 年積極投入產品開發之相關研發費用發生；電子商務銷售方面，合併公司與品牌授權方約定於授權期間內依照聯名商品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予授權方，此項費用列入預付款項所致。			
(2) 110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差異不大，主係因 110 年度未有大額投資支出。			
(3) 110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110年短期借款增加30,000千元及籌辦現金增資45,120千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4,810	304,184	354,204	14,790	-	-
1.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係預計營業收入將較 110 年成長，以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					
(2) 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現金流入、預計償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未來一年營運及研發費用之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已於109年12月28日處出售子公司大中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故已無上述所述之情事。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 109及110年度之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4,792)仟元及(4,372)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2.64)%及(2.77)%，主要來自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短期借款之財務成本，由於金額微小，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影響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本公司財務部門也會隨時掌握最新市場利率狀況，借款以最低利率為優先，降低利息支出。

#####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為內銷，新台幣對美元的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的影響在於支付合作供應商採購藥品原料、技術移轉金及權利金，以當時匯率購入日幣、美金及歐元並支付，故有台幣購入外幣及支付之匯差產生，外幣兌換利益及減損係認列為損益，本公司109及110年度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12仟元及(140)仟元。

#####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所營事業係從事免疫細胞療法治療應用、醫療儀器租賃買賣及化妝品研發及銷售，其研發所需技術、費用及成本，受通貨膨脹影響有限。惟本公司仍會注意通貨膨脹之影響，與往來廠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公司，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另本公司業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公司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需進行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將依據本公司所制定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研發為公司成長之命脈，主要技術來源除來自日本 Lymphotec之技術移轉外，亦長期培養研發人員自行開發不同種類之免疫細胞療法來增加產品線及臨床運用之廣度，預計未來五年預計投入之研究經費約為新台幣2.5至3億。

項目	目前研發規劃進度總表時程及內容
LuLym-T (記憶型 T 細胞)	1. 於 2018 年取得美國 FDA 肝癌孤兒藥 ODD 資格，於 2021 年 2 月取得美國 FDA 臨床 II 期試驗許可。 2. 於 2021 年 8 月取得台灣 TFDA 臨床 II 期試驗許可，並已於 2022 年 3 月開始執行多中心競爭型收案。 3. 預計 2023 年於北榮執行之免疫細胞合併化放療治療頭頸癌之 I/IIa 期臨床試驗完成後，未來可增加頭頸癌之癌別適應症。 4. 目前已通過多家醫學中心/機構核准執行特管法之細胞治療技術，將 LuLym-T 應用於不同癌腫與期別。 5. 預計未來將可利用特管細胞治療技術之臨床數據，銜接於細胞治療製劑之臨床試驗案申請，增加更多適應症市場。

LuLym-CAR-NK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1年開發LuLym-NK細胞培養技術。</li> <li>2023年進行CAR基因修飾與基因轉殖，篩選最佳CAR構建體，預計未來提出專利申請。</li> <li>2024年執行臨床前試驗，並提出臨床試驗申請。</li> <li>2025年啟動異體臨床試驗I期。</li> </ol>
LuLym-DC/T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1年開發LuLym-DC樹突細胞培養技術。</li> <li>2023年完成DC與T細胞共同培養，增強T細胞毒殺能力的專一性，預計申請專利。</li> <li>2024年申請特管法以儘速進入臨床運用，並進行專利申請。</li> </ol>
LuLym-MT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2年開發記憶型T細胞培養技術。</li> <li>2023年進行記憶型T細胞製程放大建置。</li> <li>2024年執行臨床前試驗。</li> <li>2026年接受委託代工生產服務。</li> </ol>
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技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1年進行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技術</li> <li>2022年優化循環腫瘤細胞檢測技術。</li> <li>2023年協助臨床醫師選擇病人適合之治療方式。</li> </ol>
檢測實驗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2年建置ISO/IEC17025品質系統，並提出測試實驗室申請並進行實地審查。</li> <li>2023年取得ISO/IEC17025測試實驗室核可，開始接受委託檢測服務。</li> <li>2024年並提出增項認證申請及實地審查，以取得增項認證許可。</li> </ol>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相關法令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新技術及新產品之研究發展，係隨著科技之改變及產業之演變，而相對動態調整，俾能跟上市場腳步，適時推出新技術、新產品，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謹守財務業務等資訊公開原則，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之計畫，將秉持謹慎評估之態度，並充分考量合併之綜效。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廠區位於新北市汐止區，已於108年第4季興建完成，公司已於110年4月23日取得衛生福利部「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核准函將開始製造免疫細胞產品及開展業務使用。中長期再依據業務發展的需要，相應增加適當的廠房及人員規模本公司廠房之擴充係依據未來營運成長審慎評估，且重大資本支出亦提報董事會審議。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且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穩健的合作關係，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本公司業務之情事。

(2) 在銷貨方面，本公司之美妝保養品係透過本公司之電商平台銷售給終端消費者，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單一客戶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公司別	相對人	系爭事實及涉訟金額	進度/結案情形
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郁馨 被告：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被告核定原告短漏報104年度未分配盈餘15,005,912元，課徵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1,500,491元並罰鍰1,500,491元。	岱安投資有限公司訴訟，因原告不服財政部110年1月14日台財法第10913944920號訴願決定，提起行政訴訟，申請復查，未獲變更，已停止訴訟程序。綜上所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沒有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新藥開發為回收期長之高風險投資

新藥開發需經過研發及臨床試驗證實其安全性及有效性，研發、臨床至上市時程較長，故造成生技新藥產業研發具有高風險。

(2)專利完整性影響本公司之價值

專利完整性與佈局不足，將面臨其他公司侵權及侵權訴訟之風險。本公司在專利國家佈局上，以佈局美國及台灣等市場國家為主，並聘請外部專利師提供專利申請、侵權等策略意見，以保專利之完整性。

(3)藥品成功上市後銷售市場之不確定性

新藥上市後將面臨之市場挑戰，如市場之接受度或同業競爭。本公司目前研發中之產品皆以醫藥需求為主，並以專利保護如孤兒藥認證，以增加成功之可能性。

(4)與第三方機構合作造成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進行人體臨床試驗之各委託研究機構(CRO)，若無法依據合約所規範進行所有之臨床前試驗或臨床試驗，研究發展計畫可能因此有所延遲，對我司業務產生不利之影響，故本公司皆委託信譽卓著之專業研究公司或學術機構進行各項委託服務，以降低不確定性之風險。

(5)特管法競爭者可能模仿公司開發產品的研發風險與市場風險

A. 所有實驗耗材都是日本進口，皆由Lymphotec研發製成，有別於市面上之培養基與培養皿，並取得專利，所有配方皆為商業機密，目前尚無可取代之商品。

B.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DC-T共同培養之技術，具有獨特篩選腫瘤抗原之技術，腫瘤抗原之選擇皆為商業機密。

C. 未來將以病人腫瘤外引子分析篩選病人腫瘤抗原，此抗原之化學結構將為公司之商業機密。

D. 本公司對特管法業務投保產品責任險，可降低細胞治療期間所發生非預期不良反應。

(6)新藥開發之相關風險，及若研發失敗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A. 產品研發失敗風險

本公司產品開發前均經嚴謹評估程序，包含市場規模、競爭者分析、等多方考量才進行研發資源投入，並於開發中各階段持續評估產品競爭力與可行性，確定上述事項後才投入下一階段的研發資源，藉此提高產品成功機率，並降低失敗風險。

B. 資金不足風險

產品開發各階段所需之資金來源，除進行現金增資外並與國內外投資機構洽談適時引入資金，亦向各政府機構申請相關研究開發經費補助，分散資金需求壓力。

C. 財務業務風險

新藥研發週期長且需要耗費昂貴的研發費用，因此若研發失敗有可能會導致公司財務出現缺口，但因本公司有美妝保養產品及醫療儀器租賃販售等收入，尚足以承擔此財務及業務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路迦生醫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路迦生醫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路迦生醫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路迦生醫集團收入主要來自商品銷售、品牌授權及醫療管理顧問服務，以及醫療場地及設備之租賃等。考量商品銷售交易金額重大，且合併公司給予客戶退貨期，收入認列金額需考量預期退貨之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瞭解路迦生醫集團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交易流程；抽樣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訂單、出貨紀錄以及收款紀錄暨相關憑證、帳載紀錄等；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的外部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於適當的期間。

## 二、關係人交易

有關關係人交易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路迦生醫集團收入主要來自商品銷售、品牌授權及醫療管理顧問服務，以及醫療場地及設備之租賃等。其中，品牌授權及醫療管理顧問服務，以及醫療場地及設備之租賃等主要來自關係人交易，考量關係人交易揭露之適當以及交易之合理性對財務報告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關係人交易認列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辨識所有關係人，名單以及性質，瞭解與關係人交易之性質，查看交易合約並瞭解其交易訂價的方法；對所有關係人發函詢證，驗證交易金額及期末未結清餘額是否正確；並核對財務報表所載之關係人交易是否完整揭露。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路迦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路迦生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路迦生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路迦生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路迦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路迦生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路迦生醫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聖河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路迎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4,810	12	39,041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12,548	3	9,51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5,706	1	11,780	2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26,891	5	17,652	4
1410 預付款項	9,913	2	1,47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2	-	566	-
<b>流動資產合計</b>	<b>120,530</b>	<b>23</b>	<b>80,034</b>	<b>16</b>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	64,556	12	78,364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22,961	4	26,265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及八)	312,158	59	326,204	6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00	-	1,4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003	-	3,01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186	1	6,26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47	1	2,043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410,711</b>	<b>77</b>	<b>443,573</b>	<b>84</b>
<b>資產總計</b>	<b>\$ 531,241</b>	<b>100</b>	<b>523,607</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90,000	17	60,000	11
應付票據	164	-	214	-
應付帳款	3,019	1	3,037	1
其他應付款	14,764	3	11,426	2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13,821	3	15,460	3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390	1	6,284	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	2,380	-	2,557	-
<b>流動負債合計</b>	<b>130,538</b>	<b>25</b>	<b>98,978</b>	<b>18</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3,822	12	70,212	13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	1,942	-	1,942	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47,274	9	60,121	12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990	-	1,479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14,028</b>	<b>21</b>	<b>133,754</b>	<b>26</b>
<b>負債總計</b>	<b>244,566</b>	<b>46</b>	<b>232,732</b>	<b>44</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b>				
普通股股本	328,744	62	328,744	63
預收股本	45,120	8	-	-
資本公積	373,864	70	328,744	63
待彌補虧損	174	-	-	-
<b>權益合計</b>	<b>(87,363)</b>	<b>(16)</b>	<b>(37,869)</b>	<b>(7)</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286,675</b>	<b>54</b>	<b>290,875</b>	<b>56</b>
<b>\$ 531,241</b>	<b>100</b>	<b>523,607</b>	<b>1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唐稚超



經理人：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駕敏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七)及七)	\$ 157,618	100	181,4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七))	61,555	39	62,962	35
5900 營業毛利	96,063	61	118,448	65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四)(五)(六)(七)(十一)(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54,996	35	61,850	34
6200 管理費用	30,336	19	27,875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981	35	35,393	2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187)	(1)	(1,357)	(1)
	139,126	88	123,761	68
其他收益及費損:				
6510 其他收益	236	-	9	-
6900 營業淨損	(42,827)	(27)	(5,30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九))	43	-	4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1,344	1	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1,977)	(1)	10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十九))	(4,415)	(3)	(4,832)	(3)
	(5,005)	(3)	(4,652)	(3)
7900 稅前淨損	(47,832)	(30)	(9,956)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662	1	586	-
本期淨損	(49,494)	(31)	(10,542)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494)	(31)	(10,542)	(6)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六))(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51)		(0.3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唐稚超



經理人：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鶯敏



路迦生醫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	虧 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8,744	-	-	(27,327)		301,417
本期淨損	-	-	-	(10,542)		(10,5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542)		(10,54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8,744	-	-	(37,869)		290,875
本期淨損	-	-	-	(49,494)		(49,4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9,494)		(49,494)
現金增資	-	45,120	-	-		45,1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74	-		17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28,744	45,120	174	(87,363)		286,675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唐稚超



經理人：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鶯敏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47,832)	(9,956)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726	44,573
攤銷費用	330	3,83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187)	(1,3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
利息費用	4,415	4,832
利息收入	(43)	(4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4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07	(112)
處分投資利益	-	(12)
租賃修改利益	(1,142)	(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6,480	51,7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2
應收票據	(3,032)	(5,663)
應收帳款	7,261	9,643
其他應收款	-	13
存貨	(9,239)	(9,790)
預付款項	(7,764)	1,086
其他流動資產	(96)	150
應付票據	(50)	(2,440)
應付帳款	1,181	781
其他應付款	2,139	(3,110)
負債準備	(383)	-
其他流動負債	206	8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777)	(7,922)
調整項目合計	36,703	43,7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1,129)	33,826
收取之利息	43	40
支付之利息	(4,415)	(4,832)
支付之所得稅	(655)	-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16,156)</b>	<b>29,034</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唐稚超



經理人：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鶯敏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28)	(6,6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78	(147)
取得無形資產	-	(2,3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77)	(2,043)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0,327)</b>	<b>(10,864)</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5,000
償還長期借款	(6,284)	(6,149)
存入保證金減少	(489)	(109)
租賃本金償還	(16,095)	(17,903)
現金增資	45,120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52,252</b>	<b>(19,161)</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769	(9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41	40,0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64,810</b>	<b>39,041</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唐稚超



經理人：劉朝安



會計主管：劉鶯敏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65巷2號3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化妝品批發及零售、發展免疫及幹細胞醫學技術應用於再生醫學及癌症之輔助治療等業務。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三日吸收合併加利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納入醫療器材批發、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執行相關醫療服務、提供醫療管理服務收入及進出口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大中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 %	- %(註)

註：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處分100%股權。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20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50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150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0年；
- (2)出租資產：3~7年；
- (3)租賃改良：3~10年；
- (4)研究設備：5年；
- (5)其他設備：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十二) 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及商標：1~3年；
- (2)電腦軟體成本：2~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十五)收入之認列

####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提供各類美妝品於零售市場銷售，並於產品實體交付給客戶時認列收入。價款係於客戶購買產品時立即支付。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給與客戶退貨期，因此，於認列收入時調整預期退貨部分，並認列退款負債及待退產品權利。合併公司係於銷售時點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組合方式(期望值)估計預期之退貨。由於過去幾年退貨數量穩定，因此，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對預期退貨之估計。

### (2)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於合併公司提供服務予客戶時，視為已賺得並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收入。

###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長決定增資基準日之日。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情形。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4	74
支票及活期存款	64,736	38,96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64,810</u></u>	<u><u>39,041</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及利率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	\$ 12,548	9,516
應收帳款	5,877	15,811
減：備抵損失	(171)	(4,031)
	<u><u>\$ 18,254</u></u>	<u><u>21,296</u></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醫療產業管理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110.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625	0%~5%	150
逾期90天以下	-	5%~10%	-
逾期91~180天	-	10%~50%	-
逾期181~360天	-	50%~75%	-
逾期361天以上	-	75%~100%	-
	<b>\$ 14,625</b>		<b>150</b>

	<b>109.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920	0%~5%	1,030
逾期90天以下	935	5%~10%	73
逾期91~180天	-	10%~50%	-
逾期181~360天	-	50%~75%	-
逾期361天以上	2,884	75%~100%	2,884
	<b>\$ 24,739</b>		<b>3,987</b>

合併公司電子商務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0.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734	0%	18
逾期30天以下	61	0%~5%	-
逾期31~60天	2	0%~15%	-
逾期61~90天	3	15%~100%	3
	<b>\$ 3,800</b>		<b>21</b>

	<b>109.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46	0%	2
逾期30天以下	25	0%~2%	-
逾期31~60天	82	0%~5%	9
逾期61~90天	3	5%~30%	1
逾期91天以上	32	30%~100%	32
	<b>\$ 588</b>		<b>44</b>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031)	(5,388)
減損損失迴轉	1,187	1,35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673	-
期末餘額	\$ (171)	(4,031)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 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	\$ 25,986	17,652
原料	905	-
	\$ 26,891	17,65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9,996千元及20,335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存貨增加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1,258)千元及(129)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出租資產	租賃改良物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617	91,466	32,071	36,812	10,170	200,136
增 添	-	783	2,430	5,526	1,289	10,028
處 分	(1,303)	-	(3,403)	-	-	(4,7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314	92,249	31,098	42,338	11,459	205,45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971	95,766	31,595	34,443	8,078	197,853
增 添	1,598	33	476	2,369	2,165	6,641
處 分	-	(4,333)	-	-	(25)	(4,358)
重分類	48	-	-	-	(48)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617	91,466	32,071	36,812	10,170	200,136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出租資產	租賃改良物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446	75,446	24,994	11,910	5,976	121,772
本年度折舊	3,012	8,974	1,996	7,155	1,492	22,629
處分	(182)	-	(3,317)	-	-	(3,4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276</u>	<u>84,420</u>	<u>23,673</u>	<u>19,065</u>	<u>7,468</u>	<u>140,90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69,195	23,362	5,349	4,835	102,741
本年度折舊	2,989	10,381	1,632	6,561	1,623	23,186
處分	-	(4,130)	-	-	(25)	(4,155)
重分類	457	-	-	-	(457)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446</u>	<u>75,446</u>	<u>24,994</u>	<u>11,910</u>	<u>5,976</u>	<u>121,772</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2,038</u>	<u>7,829</u>	<u>7,425</u>	<u>23,273</u>	<u>3,991</u>	<u>64,556</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7,971</u>	<u>26,571</u>	<u>8,233</u>	<u>29,094</u>	<u>3,243</u>	<u>95,11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6,171</u>	<u>16,020</u>	<u>7,077</u>	<u>24,902</u>	<u>4,194</u>	<u>78,364</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五)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7,579
增添	16,499
減少	(21,0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3,03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015
增添	843
減少	(1,501)
重分類	(77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7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314
提列折舊	5,292
減少	(6,5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77</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599
提列折舊	5,990
減 少	(830)
重 分 類	(4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11,314</u></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22,961</u></u>
民國109年1月1日	<u><u>\$ 32,416</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26,265</u></u>

(六)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總 計
	土地及 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6,148	89,425	79,471		375,044
增 添	-	-	15,274		15,274
處 分	-	-	(20,876)		(20,8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6,148</u></u>	<u><u>89,425</u></u>	<u><u>73,869</u></u>		<u><u>369,442</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6,148	89,425	78,575		374,148
增 添	-	-	896		896
處 分	-	-	(778)		(778)
重 分 類	-	-	778		77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6,148</u></u>	<u><u>89,425</u></u>	<u><u>79,471</u></u>		<u><u>375,044</u></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7,652	31,188		48,840
本年度折舊	-	1,754	13,051		14,805
處 分	-	-	(6,361)		(6,3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19,406</u></u>	<u><u>37,878</u></u>		<u><u>57,284</u></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5,898	17,878	33,776
本年度折舊	-	1,754	13,643	15,397
處分	-	-	(778)	(778)
重分類	-	-	445	4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652</u>	<u>31,188</u>	<u>48,840</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06,148</u>	<u>70,019</u>	<u>35,991</u>	<u>312,158</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06,148</u>	<u>73,527</u>	<u>60,697</u>	<u>340,37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06,148</u>	<u>71,773</u>	<u>48,283</u>	<u>326,204</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70,52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66,922</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為來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及商標	總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511	7,105	26,616
處分	(9,636)	-	(9,636)
重分類	-	(892)	(89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875</u>	<u>6,213</u>	<u>16,08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9,511	4,757	24,268
單獨取得	-	2,348	2,34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511</u>	<u>7,105</u>	<u>26,616</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及商標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981	6,213	25,194
本期攤銷	330	-	330
處分	(9,636)	-	(9,63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675</u>	<u>6,213</u>	<u>15,88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7,474	3,889	21,363
本期攤銷	1,507	2,324	3,83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8,981</u>	<u>6,213</u>	<u>25,194</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00</u>	<u>-</u>	<u>20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037</u>	<u>868</u>	<u>2,90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30</u>	<u>892</u>	<u>1,422</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借款	<u>\$ 90,000</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13,000</u>	<u>123,000</u>
利率區間	<u>1.34%~1.50%</u>	<u>1.34%~1.5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2%-2.00%	118.07.27~ 123.03.14	\$ 70,2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390)
合計				<u>\$ 63,82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金 額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2%-2.00%	123.03.14	\$ 76,49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284)
合 計				<u>\$ 70,2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負債準備

	辦公室復原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42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u>\$ 2,42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3</u>

依據房屋租賃合約規定，於合約到期日前恢復原狀，本公司為此提列之負債準備。由於部分合約於一一一年到期，本公司將98千元之負債準備分類至流動，其餘負債皆屬長期性質，估計此負債準備最大之不確定性在於未來將發生之成本。

(十一)租 賃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13,821</u>	<u>15,460</u>
非流動	<u>\$ 47,274</u>	<u>60,12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169</u>	<u>2,526</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13,388</u>	<u>15,03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u>	<u>5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377</u>	<u>198</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8,641</u>	<u>20,682</u>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停車位，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五至十年，停車位則為二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部份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因符合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故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二)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及部分醫療儀器設備，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六)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0.12.31</u>	<u>109.12.31</u>
一年內	\$ 16,044	19,271
一年至五年	812	2,259
五年以上	-	20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6,856</u>	<u>21,733</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5,888千元及27,764千元。

### (十三)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055千元及1,89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55	-
遞延所得稅費用	1,007	586
所得稅費用	<u>\$ 1,662</u>	<u>58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損	\$ (47,832)	(9,9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9,566)	(1,991)
免稅所得	-	(41)
不可扣抵之費用	50	10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0,523	2,518
前期低估	655	-
所得稅費用	<u>\$ 1,662</u>	<u>586</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課稅損失	<u>\$ 23,975</u>	<u>13,791</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103年度(核定數)	\$ 5,707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核定數)	6,504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核定數)	7,464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核定數)	15,434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核定數)	13,309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核定數)	7,945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核定數)	10,898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估計數)	52,617	民國120年度
	<b>\$ 119,878</b>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存貨			合計
	跌價損失	減損損失	其他	
民國110年1月1日	\$ 1,048	1,206	756	3,010
貸記(借記)損益表	(251)	-	(756)	(1,00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b>\$ 797</b>	<b>1,206</b>	<b>-</b>	<b>2,003</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74	1,206	1,317	3,597
貸記(借記)損益表	(26)	-	(561)	(5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1,048</b>	<b>1,206</b>	<b>756</b>	<b>3,010</b>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2,87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新股4,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4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50元。本公司董事長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六日調降發行價格為34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45,120千元，帳列預收股本。本次現金增資保留10%由本公司員工優先認購，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計174千元。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資本公積

	<u>110.12.31</u>	<u>109.12.31</u>
股份基礎給付	\$ 174	-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率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本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採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擬分派之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因該年度虧損，不擬分派股利。

### (十六) 每股虧損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49,494)	(10,54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2,874</u>	<u>32,874</u>
基本每股虧損	\$ (1.51)	(0.32)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u>157,618</u>	<u>181,41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租金收入	\$ 69,433	74,570
商品銷售	69,929	90,250
醫療管理顧問及其他	<u>18,256</u>	<u>16,590</u>
	<u>\$ 157,618</u>	<u>181,410</u>

2.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8,425	25,327
減：備抵損失	<u>(171)</u>	<u>(4,031)</u>
	<u>\$ 18,254</u>	<u>21,296</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稅前虧損，無需提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尚有累計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利息收入	\$ <u>43</u>	<u>40</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收入	\$ 1,344	33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207)	112
處分投資利益	-	1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0)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0)	(31)
	\$ (1,977)	107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4,415	4,832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810	39,04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8,254	21,296
其他應收款	-	-
存出保證金	5,186	6,265
合 計	\$ 88,250	66,602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0	60,000
應付款項	3,183	3,251
其他應付款	14,764	11,4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212	76,496
租賃負債	61,095	75,581
存入保證金	990	1,479
合 計	<u>\$ 240,244</u>	<u>228,233</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3,440千元及27,561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一 年 以內</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0	90,159	90,159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83	3,183	3,183	-	-	-
其他應付款	14,764	14,764	14,764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212	76,272	7,471	7,471	22,415	38,915
租賃負債	61,095	66,560	15,798	13,204	27,851	9,707
	<u>\$ 239,254</u>	<u>250,938</u>	<u>131,375</u>	<u>20,675</u>	<u>50,266</u>	<u>48,622</u>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108	60,108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51	3,251	3,251	-	-	-
其他應付款	11,426	11,426	11,426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9,496	83,744	7,471	7,471	22,415	46,387
租賃負債	75,581	82,696	17,491	15,320	31,408	18,477
	<u>\$ 229,754</u>	<u>241,225</u>	<u>99,747</u>	<u>22,791</u>	<u>53,823</u>	<u>64,864</u>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00千元及34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資訊

####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資產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 (廿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 244,566	232,73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4,810)</u>	<u>(39,041)</u>
淨負債	<u>\$ 179,756</u>	<u>193,691</u>
權益總額	<u>\$ 286,675</u>	<u>290,875</u>
負債資本比率	<u>39%</u>	<u>40%</u>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與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較，無重大變化。

###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110.1.1	現金流量	新 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其 他	
					變 動	其 他		
短期借款	\$ 60,000	30,000	-	-	-	-	-	90,000
長期借款	76,496	(6,284)	-	-	-	-	-	70,212
租賃負債	75,581	(16,095)	31,773	-	-	(30,164)		61,09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b>\$ 212,077</b>	<b>7,621</b>	<b>31,773</b>	<b>-</b>	<b>-</b>	<b>(30,164)</b>		<b>221,307</b>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109.1.1	現金流量	新 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其 他	
					變 動	其 他		
短期借款	\$ 55,000	5,000	-	-	-	-	-	60,000
長期借款	82,645	(6,149)	-	-	-	-	-	76,496
租賃負債	92,426	(17,903)	1,737	-	-	(679)		75,58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b>\$ 230,071</b>	<b>(19,052)</b>	<b>1,737</b>	<b>-</b>	<b>-</b>	<b>(679)</b>		<b>212,077</b>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板橋中興醫院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大中診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新中興診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中順興診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迦和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板橋中興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中順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宜迦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4)
新迦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中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2)
中順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仁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2)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新北市私立迦勒護理之家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迦勒護理之家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新北市私立迦南護理之家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新北市私立迦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新北市私立迦蜜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新北市私立迦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迦勒興旅行社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2)
迦勒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註3)
迦勒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迦南居家護理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唐稚超	本公司之董事長
法翼法律事務所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1：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一日，與本公司不再具有關係人之條件。

註2：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一日，與本公司不再具有關係人之條件。

註3：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當選本公司董事。

註4：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歇業。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租金收入、醫療管理顧問服務收入等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板橋中興醫院	\$ -	11,054
實質關係人	53,630	73,100
	<u>\$ 53,630</u>	<u>84,154</u>

合併公司對前述關係人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2,053	8,980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	-
減：備抵損失		(23)	(469)
合計		<u>\$ 2,030</u>	<u>8,511</u>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出售設備一批予實質關係人，總價30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收訖，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更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無財產交易。

4.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報酬	實質關係人-法翼法律事務所	\$ 623	3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清償餘額。

5.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貸款額度，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唐稚超提供連帶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91	6,386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長、短期借款	\$ 276,167	277,9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獲技術移轉、執行臨床試驗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定合約總價及尚未支付款項如下：

	110.12.31	109.12.31
合約總價	\$ 190,030	145,935
尚未支付款項	\$ 165,856	135,58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與Lymphotec Inc.簽定免疫細胞療法技術授權合約，在合併公司奉衛生福利部核准並開始實施癌症輔助治療時，就每一劑治療支付權利金日幣100千元予Lymphotec Inc.，直到累積金額達合約總價為止。

(二)合併公司與品牌授權方約定，於授權期間內依照聯名商品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5%~15%)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授權方。年度結算後之金額超過預付金額之部分應補足。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新股4,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4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50元。本公司董事長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六日調降發行價格為34元。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收足股款，相關法定程序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辦理完竣。

###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48	35,058	37,106	1,863	31,767	33,630
勞健保費用	-	4,236	4,236	-	3,727	3,727
退休金費用	-	2,055	2,055	-	1,890	1,890
董事酬金	-	111	111	-	141	14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131	2,131	-	2,116	2,116
折舊費用	15,596	27,130	42,726	17,361	27,212	44,573
攤銷費用	-	330	330	1,862	1,969	3,831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電子商務部門、醫療管理事業及細胞產品處，電子商務部門係銷售化妝予一般消費者，醫療管理事業部門係從事品牌管顧服務及房屋設備租賃之服務，細胞產品處主要從事新型免疫細胞研發、新產品開發及臨床試驗。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醫療管理 事業部門	電 子 商務部	細 胞 產品部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4,632	69,929	3,057	-	-	157,618
利息收入	-	-	-	43	-	43
收入總計	<b>\$ 84,632</b>	<b>69,929</b>	<b>3,057</b>	<b>43</b>	<b>-</b>	<b>157,661</b>
利息費用	\$ -	-	-	4,415	-	4,415
折舊與攤銷	21,766	1,079	15,117	5,094	-	43,056
應報導部門損益	<b>\$ 33,821</b>	<b>(2,014)</b>	<b>(66,569)</b>	<b>(13,070)</b>	<b>-</b>	<b>(47,832)</b>
	109年度					
	醫療管理 事業部門	電 子 商務部	細 胞 產品部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3,023	88,387	-	-	-	181,410
部門間收入	18	-	-	-	(18)	-
利息收入	-	-	-	40	-	40
收入總計	<b>\$ 93,041</b>	<b>88,387</b>	<b>-</b>	<b>40</b>	<b>(18)</b>	<b>181,450</b>
利息費用	\$ -	-	-	4,832	-	4,832
折舊與攤銷	24,033	3,167	18,466	2,738	-	48,404
應報導部門損益	<b>\$ 34,722</b>	<b>14,214</b>	<b>(47,465)</b>	<b>(11,427)</b>	<b>-</b>	<b>(9,956)</b>

民國一〇九年之應報導部門損益應銷除部門間淨利為18千元。

##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	\$ 157,618	181,410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403,522	434,298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收入占營業收入10%以上之情形。

路迦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稚超



